

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八月

## 挂牌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 一、产品相对单一的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苦参膜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药品是公司的独家品种，针对此药品，公司采取了单品突破的经营战略。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至3月，公司来自苦参膜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6.18%、74.68%、83.51%，占比较大，主营业务相对单一。若由于新厂商的进入或现有厂商的产能大幅扩增，将可能引起产品收益率的下降，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 二、技术泄密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妇科中成药行业是知识密集型产业，专业性强，对技术研发能力要求较高，相应地公司对技术的依赖性也较强。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若核心技术外泄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 三、药品降价风险

国家《药品政府定价办法》规定，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政府管制，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根据社会平均成本、市场供求状况和社会承受能力制定和调整药品价格。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以及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以外的垄断性生产、经营的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对其他药品，实行市场调节价。苦参膜作为新上市的全国独家妇科产品，销售市场很大程度上受各省药品招标政策、医保政策的影响，虽然国家目前对中成药，尤其是中成药独家品种采取价格保护政策，但不排除将来可能对中成药进行降价，导致中成药生产企业的盈利能力降低。

### 四、新版GMP实施风险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以下简称新版GMP）是国家药监局对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制定的基本准则，对药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质量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根据新版药品GMP的要求，药品生产企业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对现有生产车间及生产的药品剂型按照新版药品GMP要求进行改造并申请再认证。公司正在使用的生产线GMP证书将于2015年12月31日到期，到期后得轩堂需通过对现有生产线根据新版药品GMP的要求进行改造或者新建生产线。公司计划通过新建符合新版药品GMP要求的生产车间来达到新版

药品 GMP 的要求。但是，工程是否能如期完工、是否可以能够满足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验收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五、公司治理机制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未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初步建立了适应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 六、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审评通过率低的风险特点。同时，新药成功获批后，还面临较长的市场培育期和政策磨合期。一般来说，中药新产品从立项到上市销售至少需要 8 年。但判断成功与否，还取决于新产品最终占有率。

## 七、租赁厂房未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公司 900 平方米厂房系租赁瑞得科技所得，坐落于瑞得科技所有的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 12 号土地上，规划中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是瑞得科技在自有土地上修建而成，建成以来一直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相关手续，存在权属瑕疵。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于违反规定的房租租赁，其行政处罚主要针对出租人，公司作为承租人主要面临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风险。在此情况下，若因出租方该租赁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则公司面临重新租赁厂房或寻求替代措施，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 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91,227.41 元、7,896,993.32 元、9,000,822.91 元，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虽然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结构良好，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 97.23%，但是一旦发生大额坏

账，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九、存货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销售行业特点，本公司销售业务分代销模式、经销模式两类，代销模式以代销清单做为收入确认依据，经销模式以客户签收的收货单做为收入确认依据。

在代销模式下，客户在药品实现销售后向公司开具代销清单，公司依据代销清单确认收入，在公司确认收入前，发出代销的存货计入发出商品核算。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发出商品的余额为 879,798.86 元，占存货的 46.33%，由于该部分产品不在公司库房内，存货毁损灭失的风险较大，相应的管理成本较高，一旦发生毁损灭失，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目录

释义	8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10
一、挂牌基本情况	10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12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5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7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28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1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31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32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33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45
五、公司商业模式	52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68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8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0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71
四、公司独立性	71
五、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投资的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73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74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5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9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79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06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20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22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31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46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52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52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1
十、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162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62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3
十三、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164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68
第五节 相关声明	171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71
二、申请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声明 .....	172
三、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73
四、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	174
五、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	175
<b>第六节 附件</b> .....	<b>176</b>

##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有限公司	指	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
股份公司、得轩堂	指	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医药公司	指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瑞得科技	指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瑞科旅游	指	贵州瑞科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茗材贸易	指	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湖北汉成	指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推荐主办券商、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尽职调查报告	指	《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尽职调查报告》
律师事务所	指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大信会所、审计机构	指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资产评估机构	指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管理层	指	股份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	指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
《公司章程》	指	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时期的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	指	《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CFDA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SFDA	指	国家药监局的直属机构，其拥有 34 个医药经济数据库，中国医药经济信息网、中国医药市场监测网两大专业信息网络，中国医药经济运行分析系统、中国医药进出口分析系统、全国主要城市及地区典型医院中成药分析系统、中国地道药材研究系统等四大分析系统，是国内权威医药经济研究机构
WHO	指	世界卫生组织
IMS Health	指	艾美仕市场研究公司“IMS Health Incorporated”，是全球领先的市场研究公司之一，是制药和保健行业全球领先的市场情报资源提供商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	指	《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配备使用部分）》（2012 版），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内的治疗性药品已全部列入国家医保目录的甲类药品。统筹地区对于甲类药品，要按

		照基本医疗保险的规定全额给付。
国家医保目录	指	《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09年版),是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基金支付参保人员药品费用和强化医疗保险医疗服务管理的政策依据及标准。
部颁标准	指	药品的局颁标准、部颁标准、药典三者都属于国家标准,包括注册标准和企业标准都是国家注册标准。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
新版药品 GMP	指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版)
GSP	指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
新药	指	未曾在中国境内上市销售的药品的注册申请称为新药注册申请,获得新药注册的药品称为新药。
独家品种	指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发该品种的药品批准文号,全国仅此一家。
处方药	指	必须凭医生处方购买,并在医生指导下使用的药品。
OTC、非处方药	指	不需凭执业医师或执业助理医师开具的处方便可自行购买和使用的药品
仿制药	指	与商品名药在剂量、安全性和效力、质量、作用以及适应症上相同的一种仿制品。
膜剂	指	药物与适宜的成膜材料经加工制成的膜状制剂
滴丸剂	指	固体或液体药物与适当物质(一般称为基质)加热熔化混匀后,滴入不相混溶的冷凝液中、收缩冷凝而制成的小丸状制剂
片剂	指	药物与辅料均匀混合后压制而成的片状制剂
胶囊剂	指	将药物填充于空心胶囊中或密封于弹性软质胶囊中而制成的固体制剂
水溶性基质	指	由天然或合成的水溶性高分子物质组成,能吸收组织渗出液,释药较快,无刺激性。
利普刀	指	利普刀亦称超高频电波刀,是近年发展起来的专门用来微创性诊断和治疗宫颈疾病的专业技术。

##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 一、挂牌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李向东
- 3、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6年4月25日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12月17日
- 5、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00元
- 6、住所：贵阳市高新区阳关村松岭路8号
- 7、邮编：550008
- 8、电话：0851-84704700
- 9、传真：0851-84704700
- 10、互联网网址：
- 11、电子邮箱：
- 12、信息披露负责人：安静

13、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参照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中成药生产（分类代码：C2740）；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中成药生产（分类代码：C2740）；参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制药（分类代码：15111112）。

- 14、主要业务：苦参膜的生产 and 销售。
- 15、组织机构代码：78547721-1

###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10,000,000 股
- 6、挂牌日期：
- 7：股份转让方式：协议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 1、股票限售安排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第二十七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票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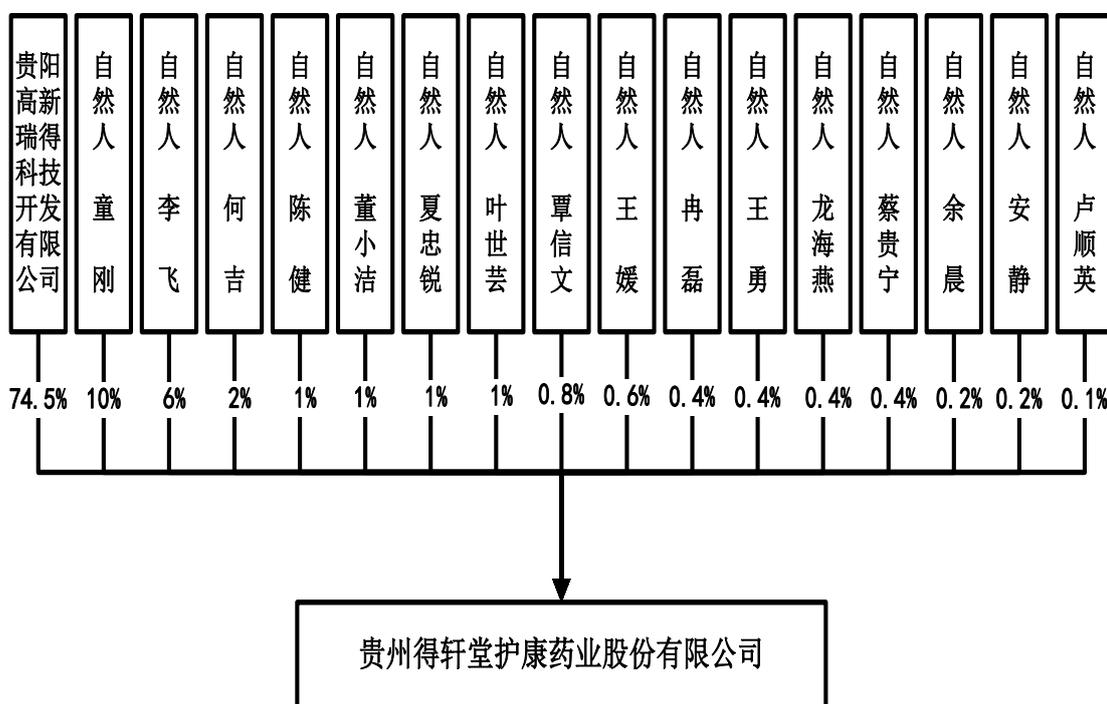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的锁定作出严于现行相关法律法规的安排。

3、本次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的股份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 17 日，截至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 1 年，尚无可转让股份。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一) 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 公司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450,000	74.5%	法人
2	童刚	1,000,000	10%	自然人
3	李飞	600,000	6%	自然人
4	何吉	200,000	2%	自然人
5	陈健	100,000	1%	自然人
6	董小洁	100,000	1%	自然人
7	夏忠锐	100,000	1%	自然人

8	叶世芸	100,000	1%	自然人
9	覃信文	80,000	0.8%	自然人
10	王媛	60,000	0.6%	自然人
11	冉磊	40,000	0.4%	自然人
12	王勇	40,000	0.4%	自然人
13	龙海燕	40,000	0.4%	自然人
14	蔡贵宁	40,000	0.4%	自然人
15	余晨	20,000	0.2%	自然人
16	安静	20,000	0.2%	自然人
17	卢顺英	10,000	0.1%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	100.00%	--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对上述事项，公司股东出具了相关声明书。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 1、控股股东——瑞得科技

瑞得科技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瑞得科技持有公司 7,450,000 股股份，持股比例为 74.5%，为法人股东。其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瑞得科技基本情况如下：

法定代表人：李向东

成立日期：1998 年 12 月 1 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 28,000,000 元

住所：贵阳市高新区阳关村松岭路 8 号

经营范围：药品的研究及咨询、保健食品的科技研究及开发；科技咨询、市场策划服务；销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汽车配件，农副产品、文化用品、纸浆、纸张；生产销售化妆品，保健食品、爽口片、木糖醇、天麻含片、清凉糖丸、卫生用品。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瑞得科技的股东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股东性质
1	李向东	1862.5	66.52%	自然人
2	王媛	537.5	19.20%	自然人

3	卢顺林	143.70	5.13%	自然人
4	王军辉	83.33	2.98%	自然人
5	余昭国	83.33	2.98%	自然人
6	夏忠玉	62.50	2.23%	自然人
7	袁均祥	18.75	0.67%	自然人
8	陈国华	2.50	0.09%	自然人
9	赵奇	2.14	0.08%	自然人
10	张晓娟	1.25	0.04%	自然人
11	肖玉生	1.25	0.04%	自然人
12	卢顺英	1.25	0.04%	自然人

## 2、实际控制人——李向东

李向东先生持有控股股东瑞得科技 66.52% 的股权，瑞得科技持有公司 74.5% 的股份。

李向东，男，1966 年 9 月出生，毕业于中国医科大学生化制药专业，获本科学历，1987 年 6 月至 1993 年 5 月任教于贵阳中医学院；1993 年 6 月至 1996 年 9 月任贵州中信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 年 10 月至 1998 年 11 月任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 年 12 月至今任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 年 9 月至 2012 年 7 月任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 年 12 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李向东先生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瑞得科技 66.52% 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没有发生变化。

### （四）公司其他股东情况

童刚，男，中国国籍，1962 年 3 月 24 日出生，住址为武汉市江汉区唐家墩路，身份证号码为 5201021962032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

李飞，男，中国国籍，1970 年 9 月 5 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小河区中曹路，身份证号码为 3201021970090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

何吉，男，中国国籍，1974 年 2 月 4 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都匀市七星路，身份证号码为 5221321974020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陈健，男，中国国籍，1972 年 12 月 30 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身份证号码为 52010219721230\*\*\*\*，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董小洁，女，中国国籍，1973年3月21日出生，住址为上海市徐汇区乐山路，身份证号码为5221011973032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夏忠锐，男，中国国籍，1972年10月11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富源北路，身份证号码为52212319721011\*\*\*\*，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叶世芸，女，中国国籍，1966年1月27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南浦路，身份证号码为3201061966012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覃信文，男，中国国籍，1977年12月8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新华路，身份证号码为5201021977120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得轩堂医药执行董事。

王媛，女，中国国籍，1964年8月15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南明南路，身份证号码为5201031964081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得轩堂医药监事。

冉磊，男，中国国籍，1970年1月15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天花园，身份证号码为5201021970011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王勇，男，中国国籍，1974年1月4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花溪大道北段，身份证号码为5201021974010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

龙海燕，女，中国国籍，1974年9月24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宅吉路，身份证号码为52010319740924\*\*\*\*，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蔡贵宁，女，中国国籍，1960年12月17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鸿雁巷，身份证号码为5201111960121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余晨，男，中国国籍，1969年3月7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普陀路，身份证号码为52010319690307\*\*\*\*，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安静，女，中国国籍，1972年2月8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豆腐巷，身份证号码为52010319720208\*\*\*\*，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卢顺英，女，中国国籍，1970年11月5日出生，住址为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巫峰路，身份证号码为52010319701105\*\*\*\*，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1、有限公司成立

2005年9月1日，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黔）名称预核准内字[2005]第2077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自然人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拟出资设立的“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名称。

2006年2月23日，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共同签署了《公司章程》，约定李向东以货币出资人民币85万元，王媛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万元，夏忠玉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万元，卢顺林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万元，各方共同出资100万元设立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

2006年3月22日，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签署出资协议。同日，上述股东召开股东会，任命卢顺林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并兼任总经理，任命夏忠玉为公司监事。

2006年3月23日，贵阳舜天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筑舜会验字[2006]第048号），确认截至2006年3月2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100万元，占注册资金的100%，均为货币出资。

2006年4月25日，经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登记设立，并取得注册号为“520115220296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限公司登记住所为贵阳市高新区阳关村松岭路8号，法定代表人为卢顺林，注册资本100万元，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膜剂、滴丸剂。

有限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李向东	85	85	85%
2	王媛	5	5	5%
3	夏忠玉	5	5	5%
4	卢顺林	5	5	5%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2、有限公司更名

2008年12月9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并相应地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8年12月11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并为公司换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 3、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年4月27日，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签订《关于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之股东框架协议》，约定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分别以其各自所持有的有限公司及医药公司的股权向瑞得科技出资。

2009年4月28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各股东将所持有的股权全部平价转让给瑞得科技；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同日，股东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分别与瑞得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2009年5月15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

此次变更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4、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及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4年6月4日，有限公司通过股东决定，同意瑞得科技将其持有的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分别转让给覃信文、冉磊、余晨、龙海燕、夏忠锐、叶世芸、蔡贵宁、王勇、王媛、安静、卢顺英，并分别与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具体股权转让方式如下：

序号	转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转让比例	受让方	转让价格（万元）
1	瑞得科技	1.25	1.250%	夏忠锐	50
2		1.25	1.250%	叶世芸	50
3		1	1.000%	覃信文	40
4		0.75	0.750%	王媛	30
5		0.5	0.500%	冉磊	20
6		0.5	0.500%	龙海燕	20
7		0.5	0.500%	王勇	20
8		0.5	0.500%	蔡贵宁	20
9		0.25	0.250%	余晨	10
10		0.25	0.250%	安静	10
11		0.125	0.125%	卢顺英	5

同日，有限公司决定吸收童刚、李飞、何吉、董小洁、陈健为有限公司新股东，新股东合计向有限公司增资 1,000 万元，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 万元

增加至 125 万元，具体增资情况如下：

序号	新股东姓名	增资金额 (万元)	计入注册资本 金额 (万元)	计入资本公积 金额 (万元)
1	童刚	500	12.5	487.5
2	李飞	300	7.5	292.5
3	何吉	100	2.5	97.5
4	董小洁	50	1.25	48.75
5	陈健	50	1.25	48.75

公司本次股权变更中，公司股东存在溢价转让股权的情形。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未缴纳所得税。公司股东就本次增资已作出如下承诺：“如因有关主管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或被追缴相应税款，或因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对公司作出处罚的，本公司承诺补缴上述应缴纳的所得税税款，并承诺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

2014 年 7 月 7 日，有限公司修改公司章程。

2014 年 7 月 22 日，贵阳市观山湖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

2014 年 9 月 15 日，大信会所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4]第 2-00044 号），确认截至 2014 年 6 月 5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 1000 万元，其中注册资本 25 万元，占注册资金的 20%，实际出资金额超过认缴注册资本金额的 975 万元计入有限公司资本公积。

有限公司此次增加注册资本及股权转让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额	持股比例
1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93.125	93.125	74.5%
2	童刚	12.5	12.5	10%
3	李飞	7.5	7.5	6%
4	何吉	2.5	2.5	2%
5	陈健	1.25	1.25	1%
6	董小洁	1.25	1.25	1%
7	夏忠锐	1.25	1.25	1%
8	叶世芸	1.25	1.25	1%
9	覃信文	1	1	0.8%
10	王媛	0.75	0.75	0.6%

11	冉磊	0.5	0.5	0.4%
12	王勇	0.5	0.5	0.4%
13	龙海燕	0.5	0.5	0.4%
14	蔡贵宁	0.5	0.5	0.4%
15	余晨	0.25	0.25	0.2%
16	安静	0.25	0.25	0.2%
17	卢顺英	0.125	0.125	0.1%
	合计	125	125	100.00%

### 5、股份公司设立

2014年9月2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审计报告》（大信审字[2014]2-00668号），确认截至审计基准日2014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462,035.71元。

2014年9月26日，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股份制改造项目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评报字（2014）第221号）。经评估，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1,235.67万元，评估值比账面净资产增值89.47万元，增值率7.81%。

2014年10月27日，有限公司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审计的净资产11,462,035.71元折合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实收股本总额1,000万元，股份总数1,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1,000万元。同日，瑞得科技、童刚、李飞、何吉、陈健、董小洁、夏忠锐、叶世芸、覃信文、王媛、冉磊、王勇、龙海燕、余晨、蔡贵宁、安静、卢顺英作为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书》。

2014年11月15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次股东大会，以及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对公司制度、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与监事会设立与人员选举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并形成了会议决议。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截至2014年7月31日的账面净资产人民币11,462,035.71元为基础，按1:0.8724的折股比例折合股份公司股本，共计1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人民币，折股后剩余金额人民币1,462,035.71元计入股份有限公司

的资本公积金。

2014年12月5日，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注册资本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4]2-00051号），确认各发起人的出资均按照《发起人协议书》的约定全额到位。

2014年12月17日，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520115000001172的《营业执照》。

有限公司改制为得轩堂股份后，股份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450,000	74.5%	法人
2	童刚	1,000,000	10%	自然人
3	李飞	600,000	6%	自然人
4	何吉	200,000	2%	自然人
5	陈健	100,000	1%	自然人
6	董小洁	100,000	1%	自然人
7	夏忠锐	100,000	1%	自然人
8	叶世芸	100,000	1%	自然人
9	覃信文	80,000	0.8%	自然人
10	王媛	60,000	0.6%	自然人
11	冉磊	40,000	0.4%	自然人
12	王勇	40,000	0.4%	自然人
13	龙海燕	40,000	0.4%	自然人
14	蔡贵宁	40,000	0.4%	自然人
15	余晨	20,000	0.2%	自然人
16	安静	20,000	0.2%	自然人
17	卢顺英	10,000	0.1%	自然人
	合计	10,000,000	100.00%	--

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中，公司的注册资本由125万增加至1000万。截至本公开

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未缴纳个人所得税。公司股东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问题已作出如下承诺：“如因有关税务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需要补缴或被追缴整体变更时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或因公司当时未履行代扣代缴义务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我们将按照整体变更时持有的公司股权比例承担公司补缴（被追缴）的上述个人所得税款及其相关费用和损失。”

#### 6、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主要业务为苦参膜的生产与销售，报告期内公司一直依赖医药公司进行销售。医药公司的主要业务为药品销售，拥有药品经营许可证并通过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GSP认证，在贵州区域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和较强的销售能力。考虑到两家公司在业务上存在互补性，公司收购医药公司，可以有效整合双方的苦参膜销售业务。

2014年6月30日，瑞得科技与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意向协议》，2014年7月14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2014年7月22日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瑞得科技将其持有的医药公司100%的股权（出资额100万元）以医药公司2014年6月30日账面净资产值570,477.03元为依据，按照570,477.03元的价格转让给有限公司，该企业合并的合并日为2014年6月30日。

2014年7月14日医药公司召开股东会，审议并通过了股东瑞得科技将其持有的100%股权转让给公司的议案，并相应地修改了公司章程。

2014年7月22日，贵阳市工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

此次变更后，医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公司2015年6月16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3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对收购医药公司股权相关事宜进行了确认。收购完成后，公司拥有完整的产、供、销体系。收购完成后公司的整体业务重点将集中在苦参膜的生产与销售上，一方面逐步缩减医药公司除苦参膜销售外的其他药品销售业务；另一方面公司将逐步扩大自身的销售队伍，进一步向全国市场发展。

## （六）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直接持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基本信息如下：

名 称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注册号	520190000071583
住 所	贵阳市松岭路8号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覃信文
注册资本	100万
经营范围	批发：中药材、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保健食品（袋装），化妆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医疗器械、消毒卫生用品。（以上经营项目，国家禁止、限制的除外，涉及行政许可的，须凭许可证经营）。
成立日期	2001年9月27日
营业期限	2010年9月30日至长期

### 1、医药公司成立

2001年9月，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黔）名称预核准内字[2001]第109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自然人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拟出资设立的“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的名称。

2001年9月9日，医药公司股东瑞得科技、王媛、夏忠玉、卢顺林签署出资协议，约定由瑞得科技以货币出资人民币80万元，王媛以货币出资人民币10万元，夏忠玉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万元，卢顺林以货币出资人民币5万元设立医药公司。

2001年9月11日，瑞得科技、王媛、夏忠玉、卢顺林共同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1年9月13日，医药公司召开股东会，任命李向东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并兼任总经理，任命王媛为公司监事。

2001年9月18日，贵州仁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验资报告》（黔仁会验字[2001]第35号），确认截至2001年9月18日止，医药公司已收到股东投入的注册资本100万元，占注册资金的100%，均为货币出资。

2001年9月27日，经贵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医药公司登记设立，并取得注册号为“520115120112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医药公司登记住所

为贵阳市松岭路 8 号，法定代表人为李向东，注册资本 1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销售：痹通外用液、保健食品（袋装）、化妆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

医药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	80	80%
2	王媛	10	10	10%
3	夏忠玉	5	5	5%
4	卢顺林	5	5	5%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2、医药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4 月 28 日，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分别与瑞得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瑞得科技将其持有的 70 万元股份转让给上述自然人。同日，医药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瑞得科技将 70 万的股权分别转让给李向东 35.7 万元、王媛 28.7 万元、夏忠玉 2.8 万元、卢顺林 2.8 万元，并相应的修改了公司章程。

此次变更后，医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阳瑞得科技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	10	10.00%
2	李向东	35.7	35.7	35.7%
3	王媛	38.7	38.7	38.7%
4	夏忠玉	7.8	7.8	7.8%
5	卢顺林	7.8	7.8	7.8%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3、医药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09 年 4 月 28 日，医药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股东李向东持有的 35.7 万元股份、王媛持有的 38.7 万元股份、夏忠玉持有的 7.8 万元股份以及卢顺林持有的 7.8 万元股份转让给瑞得科技。同日，股东李向东、王媛、夏忠玉、卢顺林分别与贵阳瑞得科技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将其各自持有的所有股份均注入瑞得科技，并相应的修改了公司章程。

2009 年 9 月 15 日，贵阳市工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

此次变更后，医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阳瑞得科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4、医药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7月31日，医药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将股东瑞得科技将其持有的5万元股份转让给覃信文。同日，瑞得科技与覃信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瑞得科技将其持有的医药公司5%的股权按照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覃信文。

2012年9月24日，贵阳市工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

此次变更后，医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阳瑞得科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5	95	95.00%
2	覃信文	5	5	5%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5、医药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4年5月28日，覃信文与瑞得科技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覃信文将其持有的医药公司5%的股权（出资额5万元）按照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瑞得科技。

2014年7月4日，贵阳市工商局核准了该项变更申请。

此次变更后，医药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贵阳瑞得科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	100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 6、医药公司第五次股权转让

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之“（五）公司子公司基本情况”之“6、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中的介绍。

#### 7、医药公司的控制与管理

公司与医药公司的业务分工明确。收购医药公司前，公司主要负责苦参膜药品的生产与质量控制环节，医药公司主要负责苦参膜药品的对外流通环节，以及扩大产品销售市场；收购医药公司后，公司在发挥医药公司既有销售渠道

优势的同时，逐步扩大自身销售队伍，进一步向全国市场发展。公司负责苦参膜药品的生产与质量控制环节，医药公司负责苦参膜药品的对外流通环节，扩大产品销售市场。医药公司根据公司制定的全年销售目标，制定销售政策、产品推广策略、客户开发与管理策略等；在生产阶段，公司根据销售合同生产产品；在销售阶段，医药公司在从公司采购苦参膜药品价格的基础上，根据各地中标价格将药品销售到终端市场，最终根据药品销售回款情况确认收入，销售过程中产生的销售费用由医药公司承担。

公司拥有医药公司 100%的股权，在股权方面对其拥有绝对控制；医药公司法定代表人及总经理为公司销售部经理覃信文，通过上述管理层方面的安排，可以保证对公司制定的决策事项医药公司均能够有效的执行；一方面根据医药公司章程，医药公司选举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选、变更经营方针和经营范围、决定利润分配等与其经营管理有重大关系的事项须经公司批准；另一方面医药公司已制定采购管理、药品验收、人员配备、库存管理、质量管理以及销售管理等制度，根据相关规章制度开展经营，公司能在制度方面保证对子公司的控制。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李向东、卢顺林、童刚、王勇、田仁碧五位董事组成。

董事长：李向东，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6年9月出生，毕业于中国医科大学生化制药专业，获本科学历，1987年6月至1993年5月任教于贵阳中医学院；1993年6月至1996年9月任贵州中信现代药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6年10月至1998年11月任贵州汉方制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8年12月至今任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01年9月至2012年7月任医药公司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董事：卢顺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2年9月出生，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中医专业，获本科学历，1983年6月至1988年7月任水电八局贵阳医院药房主任；1988年9月至1995年8月任贵阳制药厂工程师；1995年8月至1996年12月任贵州神奇制药厂研发部成员；1997年1月至1998年5

月任贵州汉方药物研究所研发部成员；1998年6月至今任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董事；2001年5月至2006年4月任医药公司质量经理；2006年5月至2014年11月任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

董事：王勇，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4年1月出生，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中药专业，获本科学历，1997年6月至1999年1月任贵州汉方药物研究所研究员；1999年2月至2004年7月任贵州益佰制药有限公司地区销售经理；2005年1月至2008年7月任医药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08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有限公司销售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董事：童刚，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62年3月出生，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获本科学历，1985年8月至1990年2月任贵阳中医学院教研室教员；1990年3月至1994年7月任贵阳中医学院教研室主任；1994年8月至2005年8月任贵阳中医学院药厂湖北办事处经理；2005年9月至今任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董事：田仁碧，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6年8月出生。1997年6月至2001年9月任贵州银燕木地板有限公司会计；2001年10月至2004年3月任佛山普立华科技有限公司贵阳分公司会计；2004年4月至2010年4月任贵州慧隆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会计；2010年5月至2011年9月任贵阳爱购超市有限公司会计；2011年9月至2013年6月就读于贵州民族学院；2013年6月至今任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安静、李飞、郑毅然三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为安静，职工监事为郑毅然。

监事会主席：安静，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72年2月出生，毕业于贵州广播电视大学药品检验专业，获专科学历，1995年7月至1997年4月任贵州科辉制药有限公司化验员；1997年4月至2004年5月任贵州益康制药有限公司质量部QC（质量管理员）；2004年6月至2008年12月任贵州

东伟药业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和药品注册专员；2009年1月至今任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质量部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

监事：李飞，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0年9月出生，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中医专业，获本科学历，1993年7月至1995年7月任三力制药有限公司计技员；1995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贵州安泰药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监事，任期三年。

监事：郑毅然，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2年9月出生，毕业于贵阳中医学院中医专业，获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09年12月任福建三爱药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0年1月至2011年12月任贵州国泰医药销售经理；2012年1月至今任医药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

###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卢顺林担任；副总经理1名，由王勇担任；财务负责人1名，由覃欢担任。

总经理：卢顺林，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副总经理：王勇，基本情况披露详见本说明书本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中的基本情况介绍。

财务负责人：覃欢，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女，1990年1月出生，毕业于贵州民族大学旅游管理专业，获本科学历，2012年7月至2014年7月任医药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8月至2014年11月任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4年11月至今任股份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51.17	2,141.22	1,384.3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9.99	1,132.54	15.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9.99	1,132.54	15.53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3	0.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3	0.16
资产负债率	12.31%	21.16%	83.07%
流动比率（倍）	1.67	1.48	0.91
速动比率（倍）	1.44	1.25	0.68
<b>财务指标</b>	<b>2015年1至3月</b>	<b>2014年</b>	<b>2013年</b>
营业收入（万元）	487.90	2,055.76	1,167.19
净利润（万元）	67.45	174.06	-2.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7.45	174.06	-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	223.26	2.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	223.26	2.07
毛利率	66.51%	61.17%	40.93%
净资产收益率	5.78%	28.89%	-13.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58%	37.05%	1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8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8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7	2.96	1.95
存货周转率（次）	0.76	2.89	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43	146.10	183.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1	0.15	1.83

注释：1、除资产负债率指标是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其余财务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末实收资本（股本）为基础。

## 六、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 （一）主办券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联系电话	021-3867 6666
传真	021-38670666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慕周
	项目小组成员：慕周、陈雅丽、姚迪、洪晓莹

## (二) 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市广发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90 号 2002 室
负责人	童楠
联系电话	021-58358013/58358014/58358015
传真	021-58358012
签字律师	许平文、沈超峰

## (三) 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吴卫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学院国际大厦 15 层
联系电话	010-82330556
传真	010-82327668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张岭
	项目小组成员：张岭、江艳红、曾祥辉

## (四) 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国章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6 号锦秋国际大厦 7 层 A03 室
联系电话	010-82330610
传真	010-82961375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罗崇斌
	项目小组成员：罗崇斌、龙勇

##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	--------------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 （一）公司主要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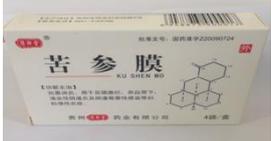
公司成立于 2006 年，是一家集妇科中成药生产、销售为一体的医药企业，主要产品为苦参膜。公司通过各地区医药经销商及全资子公司将产品销售至全国各医药、药店、零售市场形成终端销售。其中，全资子公司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是一家经营各类药品批发的经销商，主要根据每种药品的市场销售情况，选择销售量较好的药品作为销售标的，取得标的药品生产企业的销售代理权后，再根据双方约定的销售价格将药品销售到医院、药店等终端；从 2014 年起，医药公司开始减少外部药品的代理销售业务，主推苦参膜产品的销售。

公司依托国内独家剂型产品，秉承规范化管理经营原则，坚持以创新为发展动力，2014 年营业利润扭亏为盈，经营状况良好。

公司未来将继续以医药行业为核心，坚持创新和产品领先的发展战略。在细分领域上，将进一步巩固在妇科中成药领域的研发、生产优势；在产品结构上，公司将逐步完善产品类型，从单纯的膜剂产品发展到包括保养型、功能型膜剂产品在内的完整产品线。

#### （二）公司主要产品、服务及其用途

苦参膜是公司的唯一剂型品种，拥有药品批准文号，是全国独家中药新型产品。该产品 2010 年进入贵州省社保目录、2011 年非基药中标、2012 年进入贵州省新增基本用药目录、2013 年入贵州省四级新农合目录。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剂型	产品图片示例	类别	主治
苦参膜	膜剂		处方药	抗菌消炎。用于宫颈糜烂、赤白带下、滴虫性阴道炎以及阴道霉菌性感染等妇科慢性炎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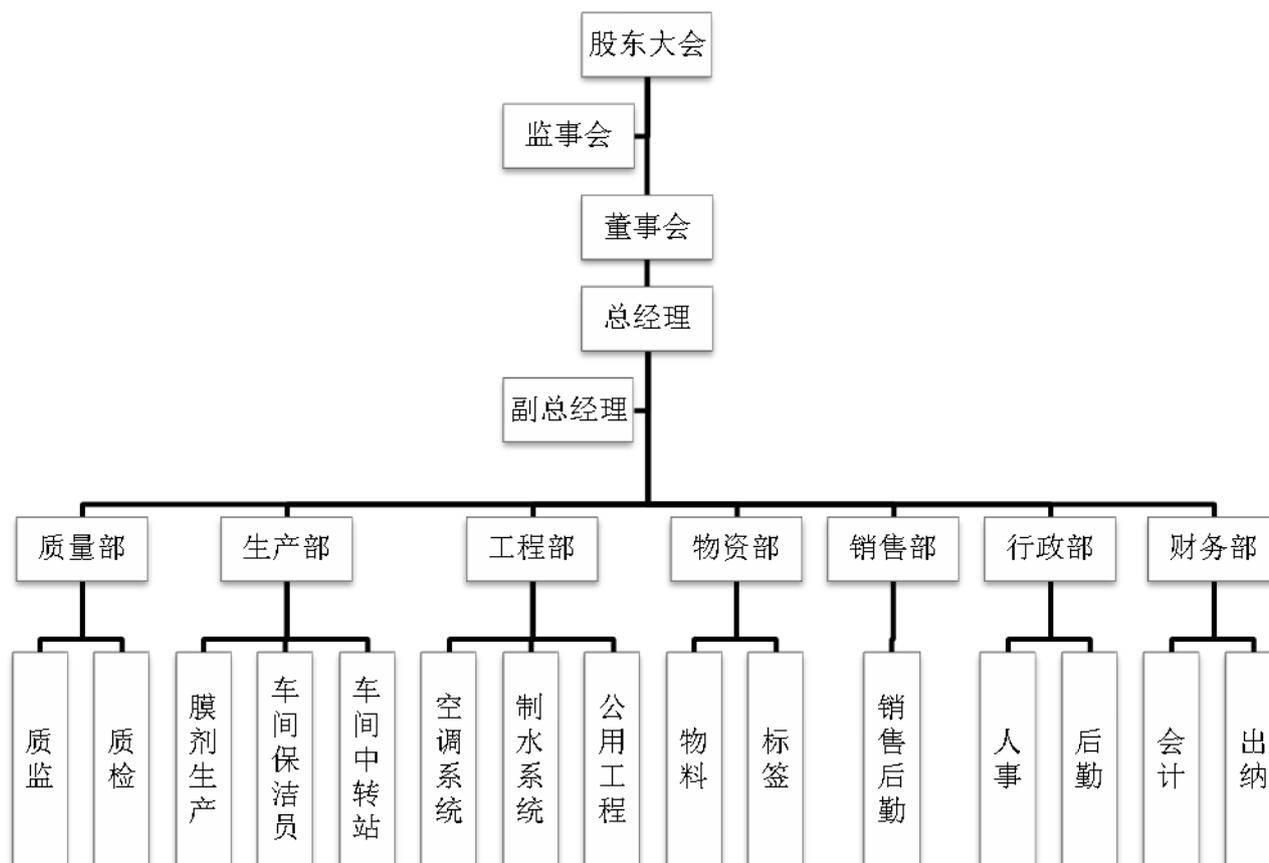
苦参膜是以传统中医药理论为基础，从苦参中提取有效成份苦参总碱，运用先进的成膜剂技术研制而成的国内专业中成药妇科膜剂，是全新治疗宫颈糜烂及妇科炎症中成药，直接对抗多种急慢性渗出性炎症。本药品基于水溶性基质，具有缩短阴道恢复时间及维护阴道生态平衡功能，更适应微创手术后使

用。

##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生产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公司组织架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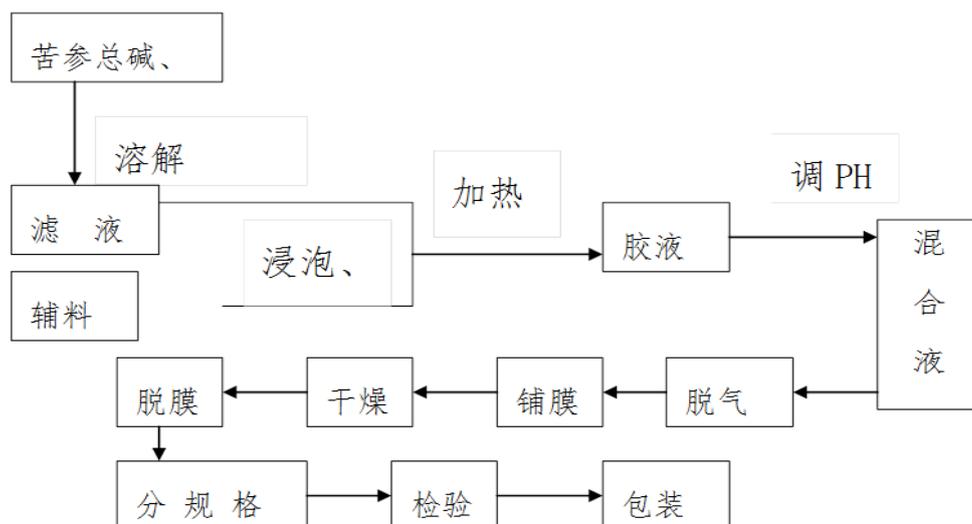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组织架构图如下所示：



### （二）公司业务流程

#### 1、公司主要生产产品的生产工艺流程

公司产品生产工艺流程主要有原材料溶解、浸泡、加热、调 PH 值、脱气、铺膜、干燥、脱膜等步骤。以下为公司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 三、公司所依赖的关键资源

#### (一) 主要产品涉及的关键技术

##### 1、公司的核心技术

公司自 2006 年成立以来，核心团队始终专注于女性健康药品的研发及生产，核心技术人员运用多年医药技术研发经验，将苦参的抗菌、抗病毒、抗痢疾、增强机体免疫力等药理性，与膜剂类药物在成膜材料中具有分布均匀、稳定性好，溶出和吸收快等特点相结合，在国内妇科用药市场率先开发出膜剂类药物。

公司根据传统中医药理论与现代生产工艺相结合的特点，自行设计涂布成膜机器设备的技术参数，在生产过程中使药品的重量和厚度保持较高的一致性，有效提高了膜剂的载药量，膜成品使得产品在治疗过程中更有针对性，同时减轻了患者在使用时的异物感。

##### 2、技术储备与研发投入情况

公司的董事长李向东先生及卢顺林先生在 2004 年通过市场调研了解医院、药店等终端客户对妇科中药产品的需求，反复论证后，以控股股东瑞得科技名义申请了保妇康阴道膜剂发明专利，在本公司 2006 年成立后，瑞得科技将药品的研发和生产业务统一交由本公司进行。

此发明的目的在于提供一种采用中药为原料制成的治疗妇科患疾的保妇康膜剂，以克服栓剂在使用时基质样液体流出的缺点，改善患者的生活质量。本

发明的解决方案是基于市场销售的“保妇康栓”推出的。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完成了膜剂研发平台的搭建，为科技创新提供了有力保障。2014年，公司完成专利的转让、变更后，与外部高校合作成立保护康阴道膜剂药品的研发项目组，开展将专利技术转化为市场药品的工作；并制定了长期的产品创新规划，未来将在妇科疾病中成药领域进行一系列的研发创新。具体情况如下：

研发项目	类别	技术来源	创新模式	研究进度
保妇康阴道膜剂	中药8类新药	自主研发	原始创新	药学研究阶段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近年来保持着对研发的大力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2014营业收入比重在1%-4%左右，详细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6.47	79.13	9.84
营业收入（万元）	487.90	2,055.76	1,167.19
占比	1.33%	3.85%	0.84%

### 3、产品的可替代性

公司产品的可替代性主要体现在国内外同类生化产品的市场替代。

目前治疗妇科炎症的西药主要以全身用广谱抗生素、抗真菌药物和抗厌氧菌药物为主，但该类药品对身体副作用较大。由于中成药副作用小，疗效确切、适于长期用药，适应了妇科炎症容易复发的特点，在临床应用及自行消费购买中非常广泛。

国内治疗妇科炎症的中成药主要分为外用药和口服药，外用药又细分为洗剂类、栓剂类、泡腾片类；口服药要有妇科千金片、妇炎康片等。栓剂类中成药主要有康妇消炎栓、保妇康栓，该类药品在使用时的弊端为：吸收慢、有异物感、基质不能被吸收；易污染衣物；贮存和运输需要控制温度等。洗液中成药主要有洁尔阴、肤阴洁等，该类药品的弱点为易变质、易产生沉淀、易产生气体，并且因制备过程较为简单而导致市场产品竞争加剧。

公司的苦参膜产品剂型属于膜剂，是外用药品。由于该剂型在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较为复杂，在药品市场上应用较少。目前市场上药用膜剂可分为口腔膜剂、一般皮肤科膜剂和腔道用膜剂，其中腔道用膜剂以阴道用膜剂为多，

如避孕膜、克霉唑膜等，但这些膜剂以西药为主，现行《中国药典》尚无中药膜剂。

市场上苦参类的妇科中成用药主要有苦参栓、苦参软膏、苦参凝胶，公司产品苦参膜较上述产品相比，起效作用迅速，更具柔软性和速溶性，减轻患者使用时的异物感；同时该药品体积小，重量小，携带与使用十分方便，有利于正常条件下贮存和运输；另外该药品生产过程中无污染，使用过程不会因使用造成内衣及床上用品污染。根据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数据查询，公司所生产的苦参膜产品在国内属于新型独家药品，国内产品的可替代性较小。

#### 4、核心技术的保护措施

公司十分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由于现在行业中存在仿制现象，公司认识到了技术保密和保护工作的必要性与紧迫性，充分利用专利权等手段保护核心技术。

(1) 加强研发，保证核心技术的先进性，不断根据市场需求，尽快完善产品种类。面对妇科中成药市场的激烈竞争，公司不断加强研发工作，大力培养创新能力，不断提高自身生产技术，加强企业的核心技术优势，保持与同类大多数竞争对手的差距。

(2) 公司致力于了解国家政策法规走向，同时努力掌握同行业竞争对手的发展动态，以便使企业充分了解该行业的发展动态及自身在行业中所处地位，并制定正确的发展策略，使企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获取自身优势。

(3) 公司重视研发知识产权保护。公司及时对研发成功和投入生产的技术申请专利保护，目前共有 1 项发明专利权。

(4)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防止公司技术泄露。同时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人员实行持股计划，保证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人员的稳定性。

#### (二) 公司主要无形资产

##### 1、商标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商标权 4 项，具体如下：

序号	商标	商标注册证号	类别	核定服务项目	注册有效期	商标权人

1		4625574	5	人用药；医药制剂；医用药物；中药成药；医药用洗液；医用营养品；净化剂；灭微生物剂；卫生巾；浸药液的薄纸。	2008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有限公司
2		4365433	5	医药制剂；阴道清洗液；去头皮的药物制剂；医药用洗液；搽剂；止痒水；医用浴剂；医用矿泉水；浸药液的薄纸；医用营养品。	2008年2月7日至2018年2月6日	有限公司
3		1207467 7	35	广告宣传；商业管理和组织咨询；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替他人推销；进出口代理	2014年7月14日至2024年7月13日	医药公司
4		3022096	35	推销（替他人）	2013年4月28日至2023年4月27日	医药公司

## 2、专利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有效的发明专利1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授权号	专利类型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保妇康阴道膜剂及其制法	ZL200410081360.5	发明专利	2004-11-26	2007-05-02	股份公司

公司上述专利是公司自瑞得科技无偿转让取得，该项发明专利的有效期限为20年，在较长一段时间内仍将有效，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 3、土地使用权

### (1) 房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所使用的办公场所及生产厂房均系租赁自关联方瑞得科技，其租赁的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2010年12月29日，公司与瑞得科技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公司向瑞得科技承租位于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8号合计1,100平方米的房屋用于办公和生产，其中办公用房200平方米（房屋所有权证号：筑房权证高新字第109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12号），厂房90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租赁期间，若公司新厂房建成且顺利搬迁，则公司有权提前退租；如租赁期满公司新厂房未建成，则公司在继续支付租金的条件下，租赁期限自动展期至公司新厂房竣工且顺利

搬迁之日；租金为每平米 6.67 元/月，每半年支付一次。

2010 年 12 月 29 日，医药公司与瑞得科技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医药公司向瑞得科技承租位于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 8 号的房屋（房屋所有权证号：筑房权证高新字第 110 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 12 号）用于办公和仓储，租赁面积合计 650 平方米；租赁期限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租赁期间，若公司新厂房建成且顺利搬迁，则医药公司有权提前退租；如租赁期满公司新厂房未建成，则医药公司在继续支付租金的条件下，租赁期限自动展期至公司新厂房竣工且医药公司顺利搬迁之日；租金为每平米 6.67 元/月，每半年支付一次。

公司租赁的 900 平方米厂房坐落于瑞得科技所有的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 12 号土地上，规划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是瑞得科技在自有土地上修建而成，竣工图于 2007 年 1 月 29 日报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规划建设局备案，此后瑞得科技一直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的相关手续。瑞得科技在没有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的情况下出租厂房，存在权属瑕疵。根据《商品房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于违法规定的房屋租赁，其行政处罚主要针对出租人，公司作为承租人主要面临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风险。若瑞得科技受到行政处罚并被责令限期拆除出租的厂房，则公司可能会面临停产的情况。

2014 年 12 月 25 日，贵阳市观山湖区房屋征收管理中心出具证明，证实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 8 号不在其征收范围内；2015 年 6 月 12 日，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产业发展局出具证明，证实股份公司位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的新厂房正在建设当中，位于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 8 号的老厂房在新厂房建成投用前，不会被征收拆迁。根据上述证明，截至本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租赁的老厂房未接到拆迁通知，在被征收拆迁前建筑可继续使用。

瑞得科技目前正在积极通过合法、规范的程序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并承诺若股份公司未来因其未能取得房屋所有权证而导致生产经营受到影响或蒙受损失的，瑞得科技将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此外，公司已通过招拍挂方式购置土地并建造厂房解决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该项工作目前进展顺利，计划在 2015 年底前竣工。据此，股份公司租赁的老厂房未取得产权证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法律障碍。同时，公司已积极督促瑞得科技尽快通过规范程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并积极推进自有厂房的

建造工作。

## (2) 土地使用权、在建工程

公司所有的土地已通过招拍挂方式取得，并与贵阳市国土资源局白云经济开发区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约定：公司受让位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的宗地一处（宗地编号：高新（沙文）2013-41（03-03-01-02）），宗地总面积 30,295 平方米，其中出让宗地面积为 19,596 平方米；宗地用途为工业用地（产业导向：中成药生产）；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价款为 500 万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经缴纳了土地出让金及相关契税，于 2015 年 3 月 3 日得了贵阳市城乡规划局出具的地字第 520000201404527 号（筑规地字 2015-0019 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5 年 4 月 29 日获得了贵阳市国土资源局白云经济开发区分局出具的（2015）白经国土建字第 2015010 号《建设用地批准书》，于 2015 年 6 月 11 日取得了黔筑高新国用（2015）第 126 号土地使用权证。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在建工程项目处于厂房承台施工阶段，投入 579,743.96 元，资金主要来源于 2014 年 6 月股东增资款。工程预计在 2015 年 10 月底前竣工，后续建设主要为厂房建设、装修、设备安装及配套工程建设，预计投入金额约 600 万元，所需资金将主要来源于银行贷款等自筹资金。其中，以土地为抵押物向贵阳银行借入三年期的固定资产借款 300 万元，自有资金 300 万元。公司上述建设工程项目目前已取得的建设手续合法合规。

## 4、公司购置的软件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购置软件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购置日期	账面原值（元）	类别
1	药易通软件	2014-6-20	13,500.00	办公

##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所获荣誉情况

截止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如下

### (1) 药品生产许可证

企业名称	证书编号	生产范围	有效期至
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	黔 20110044	膜剂、滴丸剂	2016-03-25

### (2) GMP 认证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黔 K0249	膜剂	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5-12-31

2014年10月9日，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药品GMP证书延期公告2014年第十一期》，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管理办法》以及《关于贯彻实施〈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的通知》（国食药监安[2011]101号）、《关于药品GMP证书延续有关事宜的通知》（食药监办安函[2011]269号）的规定，经现场核查和审核，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药品GMP证书》符合延期有关要求。将原证书编号K0249的有效期延长至2015年12月31日。

公司正在按照GMP的要求建设新的制剂生产车间，未免受工程进度的影响，在有效期截止前公司将适时启动老厂区新版GMP的认证。公司已于2015年7月上旬开始启动新版GMP的认证准备，计划在9月初完成风险管理、供应商选择及审核、产品质量回顾分析管理等制度的细化及适用性修订，在10月正式提出认证申请。

### （3）药品批准文号

药品名称	剂型	批准文号	规格	类别	有效期至
苦参膜	膜剂	国药准字 Z20090724	每片含苦参总碱以氧化苦参碱计为 100mg	中药	2019-04-29

### （4）GSP 认证

证书编号	认证范围	发证机关	有效期至
GZ01-Aa-20140060	批发：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以上范围不含冷藏、冷冻药品）	贵州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12-8

### （四）公司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特许经营权。

###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设备类别	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成新率
机器设备	21.85	1.70	92.22%
运输设备	3.70	0.88	76.22%
电子设备	15.55	6.43	58.65%
合计	41.10	9.01	78.08%

公司已于 2014 年在贵阳市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购得 19,596 平方米土地用于修建新厂基地，主要用作中成药生产。该项目计划于 2015 年 12 月底前完成一期建设及搬迁工作，届时公司固定资产将大幅增加。

(六) 员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有正式员工 23 人，按不同分类如下：

项目	分类	人数	图示
文化程度	本科	4	<p>■ 本科 ■ 大专 ■ 中专及以下</p>
	大专	8	
	中专及以下	11	
	合计	23	
员工岗位	管理人员	2	<p>■ 管理人员 ■ 生产人员 ■ 经营人员 ■ 销售人员</p>
	生产人员	9	
	经营人员	10	
	销售人员	2	
	合计	23	
年龄分布	18-29 岁	9	<p>■ 18-29岁 ■ 30-39岁 ■ 40-49岁 ■ 50-59岁 ■ 60岁以上</p>
	30-39 岁	4	
	40-49 岁	6	
	50-59 岁	2	
	60 岁以上	2	
	合计	23	
工龄分布	5 年以内	16	<p>■ 5年以内 ■ 5-10年 ■ 10年以上</p>
	5-10 年	4	
	10 年以上	3	
	合计	23	

(七)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简要情况

##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2、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公司目前拥有核心技术人员 3 名，具体如下：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卢顺林	男	53 岁	总经理
安静	女	43 岁	监事会主席
李华林	男	35 岁	生产部经理

卢顺林，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安静，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李华林，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80 年 7 月出生，2003 年 7 月毕业于贵州工业大学制药工程专业，专科学历；2014 年 12 月获得于贵阳医学院药学本科学历；2003 年 11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贵州大成药业质量部 QC；2005 年 3 至 2008 年 1 月在贵阳新天药业技术部；2008 年 2 月至 2009 年 2 月任贵阳中山科技技术学校教师；2009 年 3 月至今任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

## 3、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情况和激励政策

### （1）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类别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卢顺林	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382,200	3.82%	间接持股
王勇	高级管理人员	40,000	0.4%	直接持股
安静	核心技术人员	20,000	0.2%	直接持股
覃欢	高级管理人员	-	-	-
李华林	核心技术人员	-	-	-
合计		442,200	4.42%	-

### （2）公司绩效管理及激励政策

为加强绩效考核管理工作，建立科学有效的绩效考核评价体系，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提升员工的工作能力和业绩，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公司制定了《绩效考核管理制度（试行）》及《绩效考核实施办法（试行）》。同时，为适应企业发展要求，充分发挥薪酬的激励作用，使员工薪酬与其贡献、职责、岗位技能和职业素养相匹配，畅通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建立一套科学、合理、循环、密闭的薪酬体系，公司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及《薪酬管理制度实施细则》。

#### 4、公司最近两年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管理层及核心技术人员较为稳定，无重大变动。

公司的高管及核心技术人员都具备良好的医疗专业背景，在专业、经验和能力等方面互为补充。公司通过团队建设，老员工对新员工进行技术传帮带，保证公司技术人员的延续性。

#### （八）公司核心竞争力

##### 1、中药独家品种优势

公司多年来专注于中成药在妇科炎症治疗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现有的苦参膜产品属于国家独家品种。而独家品种在省级医药招标中的中标率较高、中标价维护较好，在药品调价中的降价幅度小，议价能力较强。同时根据最新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仿制药应当与被仿制药具有同样的活性成份、给药途径、剂型、规格和相同的治疗作用”，公司掌握的苦参膜剂的核心技术、工艺和参数，给仿制药厂商带来了较高的进入壁垒。

##### 2、剂型和临床应用优势

苦参膜剂以中医药学理论为基础，汲取现代成膜技术具有吸收快、速溶、药效持久、使用辅料少的优势。其制备方法和工艺能有效增强中药有效成份的溶解度、溶出速度和吸收速率，提高中药有效成份的生物利用度。

该产品基于膜剂类剂型药品的特点，在治疗过程中，药物能直接作用于病灶，具有生肌、收敛、保护阴道粘膜和促进上皮细胞的生长作用。通过临床实践表明，在利普刀手术后使用苦参膜药品比单利用利普刀治疗宫颈糜烂治愈率高，排液时间段，排液量少，脱痂期出血明显减少，创面感染明显优于单用利

普刀，治疗效果时间大幅缩短<sup>1</sup>。

### 3、技术、工艺优势

公司在现代中成药生产领域，尤其在中药妇科膜剂生产领域，拥有研究基质配比、料温、制冷温度等核心工艺参数；在膜剂成型工艺、制膜设备改进等技术填补了国内多项技术空白，通过自行设计制膜成型、切膜、包装设备，提高了生产线的自动化程度及产品质量标准。

### 4、管理优势

公司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结构精简、素质较高的管理团队，在药品生产及研发领域具有深厚的行业底蕴，且具有较高的职业精神、较强的市场敏感性、领先市场竞争意识以及清晰的发展思路。其中公司董事长李向东先生曾研制出“咽立爽口含滴丸”、“黄芪颗粒”、“感冒康”、“静脉用鱼腥草注射液”、“活性天麻粉末”等成功项目。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实践中形成了一套行之有效的管理模式，并根据现代企业的特点和要求，确立了分工明确、科学合理的管理格局，保证了公司较高的决策效率和执行能力，使质量管理、科研开发、市场营销等多方面得到了强有力的保障。

### 5、广泛的外部合作

公司注重对外合作，与国内外知名中成药产品供应链、高等院校、经销商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其国内合作单位包括贵阳中医学院、贵阳市卫生学校、国药控股、华润医药等。

### 6、战略优势

公司根据产品的特点，不断开展市场调查，搜集市场信息，立足新农合、基本药物市场，准确定位，成功进入细分市场，确立了“农村包围城市，大力发展大健康产业”的战略核心。战略的制定，对医药行业、相关产业发展及市场导向进行了精确评估，充分融合了中国国情及未来的医疗政策倾向，确保了战略制定及公司发展符合大环境要求，并能顺利适应社会潮流及市场竞争格局。公司战略及发展定位，完全符合健康产业发展规律及市场需求。

### （九）公司售后服务情况

公司针对医院、药店、零售等终端客户提供了完善的售后服务。公司按照

---

<sup>1</sup>资料来源：《中国医药指南》2012年1月第10卷第2期

药品管理法要求制定了相关管理制度，并严格组织实施。主要形式有药品出厂后，在使用过程中的市场信息收集与反馈、问题解决、接受顾客访问、退货及投诉等。同时，为加强上市药品的安全监管，公司建立了不良反应报告制度，规范不良反应的监测与报告，及时了解并定期向相关主管部门报告有关公司药品的不良反应情况，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公司售后服务工作由质量部、销售部负责。

#### （十）公司环境保护情况

目前，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达到排放标准，基础设施经当地环境保护局验收合格后才投入使用。公司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废水设计了专门的废水池，保证池中废水处理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后才进行排放。生产过程中选用了低噪声设备，满足厂界噪声标准。同时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少量材料包装固体废物，由专人进行回收处理。另外项目生产车间与最近民房保持一定距离，生产中排放的异味气体对周围及周围住户影响不大。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取得了由贵阳市观山湖区环境保护局出具的环境保护无违法违规行为的证明，确认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过环保部门的行政处罚。

此外，公司目前正在投建的“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片苦参膜 GMP 项目”取得了贵阳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审批意见（筑环表[2015]18 号），原则同意“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年产 4000 万片苦参膜 GMP 项目”在贵阳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建设。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述在建工程项目尚未建设完毕，公司已取得的环保手续合法合规。公司未因该等建设工程项目而受到环保部门的处罚。

#### （十一）公司产能、产量情况

公司主要产品为苦参膜，报告期内产能利用情况如下：

剂型	产品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	2013年
膜剂 (件)	苦参膜	产能	4800	19200	19200
		产量	205	2400	1467
		产能利用率	17.11%	12.5%	7.64%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情况进行生产，每月库存量较小。公司去年底新购入制膜机，现有设备与生产、销售模式匹配。

#### 四、与公司业务相关的情况

##### (一) 收入构成

##### 1、收入构成情况

公司业务收入包括苦参膜及其他药品销售，各业务板块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1 至 3 月的销售收入及占比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2015 年 1 至 3 月		2014 年		2013 年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收入	占比
苦参膜	407.47	83.52%	1,535.35	74.68%	655.69	56.18%
其他	80.43	16.48%	520.42	25.32%	511.50	43.82%
合计	<b>487.90</b>	<b>100%</b>	<b>2,055.77</b>	<b>100%</b>	<b>1,167.19</b>	<b>100%</b>

##### 2、公司前五大客户及依赖情况

2013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73.22	6.27%
2	贵州省医药（集团）六枝医药有限公司	67.31	5.77%
3	贵州盛远医药有限公司	66.27	5.68%
4	成都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64.03	5.49%
5	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99	5.23%
合计		<b>331.82</b>	<b>28.43%</b>

2014 年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215.71	10.49%
2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155.09	7.54%
3	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	96.15	4.68%
4	六枝特区人民医院	78.04	3.80%
5	贵州腾济医药有限公司	71.07	3.46%
合计		<b>616.06</b>	<b>29.97%</b>

2015 年 1 至 3 月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124.78	25.57%
2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8.95	12.08%
3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28.31	5.80%
4	贵州腾济医药有限公司	25.01	5.13%
5	贵州盛远医药有限公司	24.33	4.99%
合计		261.38	53.57%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均为经销商，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至3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占比分别为28.43%、29.97%和53.57%，单一客户占比不高，因此公司不存在重大客户依赖问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与上述客户中均无关联关系，未占有权益。

公司在销售过程中不存在排他性协议的情况。

### 3、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情况

公司主要通过经销商（具有药品类批发资质的企业）将产品销售至医院、药店、零售等终端。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通过经销商实现的销售收入分别为：9,850,577.42元、17,992,591.40元、4,557,365.87元；占总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84.40%、87.52%、93.41%。

公司在选择经销商时，需要其提供营业执照、药品经营许可证、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开户银行、税务登记证等信息；公司目前合作的经销商均熟悉当地区域招标程序、具有一定规模、在当地市场有较强覆盖能力，并负责区域市场的开发。当药品进入医院等终端市场后，公司与经销商共同进行市场后续维护工作。公司与经销商的签订全年销售合同，合同主要内容包括：销售模式、销售品种、发货及运输方式、货物验收及质量检验、结算方式等细节内容。

公司与经销商间的定价是基于产品成本及在销售区域中标价格的基础上，加上一定的折扣比例来确定。

公司与经销商的合作模式有代销和经销两种模式。

在代销情况下，经销商以订单方式要求公司提供必要的销售货物，但经销商未将产品销售前，货物所有权归公司所有，经销商实现销售后，公司根据其提供的代销清单确定收入，其余的则仍然确认为发出商品。结算方式为支票、

电汇等，不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

在经销情况下，经销商以订单方式向公司采购货物，货物所有权自公司货物交付经销商时转移。在此销售情况中，公司确认收入的方式分两种情况：①当公司收到经销商支付订单的全款后，7天内发货，以客户签收的收货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②经销商先支付30%-50%的保证金，公司收到保证金后根据合同订单发货，以客户签收的收货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同时给予经销商一定的回款期。结算方式为支票、电汇等，不存在现金结算的情况。公司与经销商间是买断销售，非质量原因不予退货。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退货情形。

公司2013年-2015年3月年经销商主要分布于贵州、上海、重庆、湖北、广西、四川、云南、山东、黑龙江、湖南、河北、广东、陕西、内蒙古、江苏、天津、北京、宁波、江西、吉林等地，具体情况如下：

#### 2013年经销商销售情况：

地区	销售产品	销售收入 (元)	经销商 数量 (家)	主要经销商
华东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677,492.48	3	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华氏大药房配送中公司
华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635,455.81	6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华中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15,811.97	2	湖南博瑞新特药有限公司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西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8,259,607.41	101	成都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贵州省医药(集团)六枝医药有限公司 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
华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9,470.09	3	广西柳州百姓堂药业有限公司
东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001.21	1	黑龙江仁合堂药业有限公司
西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55,328.21	1	陕西天舒医药有限公司

#### 2014年经销商销售情况

地区	销售产品	销售收入 (元)	经销商数 量(家)	主要经销商
----	------	-------------	--------------	-------

华东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275,721.18	9	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 安徽省汇丰医药有限公司 宁波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328,510.55	8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河北康利源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华中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688,034.19	2	湖南新药代理有限公司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西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2,183,627.69	97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贵州腾济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云南省医药有限公司
华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2,162,329.06	3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东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30,915.74	3	吉林省长药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西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323,452.99	1	陕西天舒医药有限公司

2015年3月经销商销售情况：

地区	销售产品	销售收入 (元)	经销商数 量(家)	主要经销商
华东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327,125.91	8	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 上海铃谦沪中医药有限公司 宁波市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华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598,931.62	8	华润天津医药有限公司 河北康利源医药药材有限责任公司 国药集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华中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28,205.13	1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西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2,135,727.14	78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贵州有限公司 贵州腾济医药有限公司 黔南神奇医药有限公司 成都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华森医药有限公司
华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247,820.51	1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东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2,820.51	2	吉林省房联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沈阳泰和堂医药有限公司
西北地区	苦参膜、其他药品	106,735.04	1	陕西天舒医药有限公司

除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控制的公司外，其余经销商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 （二）成本构成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 1、公司成本的构成

公司苦参膜产品的成本主要包含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报告期内主要成本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生产成本合计	本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占生产成本比	直接人工	占生产成本比	制造费用	占生产成本比
<b>2015年1月-3月</b>							
苦参膜	92.86	57.22	61.62%	30.29	32.61%	5.36	5.77%
<b>合计</b>	<b>92.86</b>	<b>57.22</b>	<b>61.62%</b>	<b>30.29</b>	<b>32.61%</b>	<b>5.36</b>	<b>5.77%</b>
<b>2014年度</b>							
苦参膜	366.94	252.21	68.73%	98.92	26.96%	15.81	4.31%
<b>合计</b>	<b>366.94</b>	<b>252.21</b>	<b>68.73%</b>	<b>98.92</b>	<b>26.96%</b>	<b>15.81</b>	<b>4.31%</b>
<b>2013年度</b>							
苦参膜	245.26	178.06	72.60%	56.35	22.97%	10.86	4.43%
<b>合计</b>	<b>245.26</b>	<b>178.06</b>	<b>72.60%</b>	<b>56.35</b>	<b>22.97%</b>	<b>10.86</b>	<b>4.43%</b>

报告期内，公司苦参膜的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最高，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直接材料占生产成本的比重为72.60%、68.73%和61.62%；苦参膜生产过程需要投入的人力不高，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直接人工占生产成本的比重为22.97%、26.96%和32.61%，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制造费用占生产成本的比重为4.43%、4.31%和5.77%，占生产成本的比重很小。报告期内，苦参膜生产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生产人员操作熟练度逐渐提高，生产废料率逐步降低所致；直接人工的占比有所上升，主要系2014年公司提高员工薪酬待遇所致。

### 2、公司前五大供应商

2013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采购额 (万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原材料类型
1	广东罗浮山国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107.52	6.98%	其他药品
2	贵阳银镒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90.09	6.17%	化学用品
3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83.76	4.54%	其他药品
4	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	68.77	4.46%	其他药品
5	江西品信药业有限公司	61.54	3.99%	其他药品
合计		<b>411.68</b>	<b>26.14%</b>	-

## 2014年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采购额 (万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原材料类型
1	贵阳永亮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278.40	9.56%	化学用品
2	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	193.59	6.64%	其他药品
3	浙江尖峰药业有限公司	32.01	1.10%	其他药品
4	贵州中卫医药有限公司	30.16	1.04%	其他药品
5	六枝工矿(集团)大华有限公司	27.44	0.94%	其他药品
合计		<b>561.60</b>	<b>19.28%</b>	-

## 2015年1至3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公司名称	年度采购额 (万元)	占年度采购额比例	原材料类型
1	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	41.52	11.63%	其他药品
2	贵州中卫医药有限公司	11.24	3.15%	其他药品
3	牡丹江莲花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8.90	2.49%	苦参总碱
4	广州市百元医药有限公司	4.61	1.29%	其他药品
5	江西九连山药业有限公司	4.19	1.17%	其他药品
合计		<b>70.46</b>	<b>19.74%</b>	-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向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总采购额的比例分别为26.14%、19.28%和19.74%，其中，公司的原材料供应方为化学用品、苦参总碱、药品生产等企业，上游原材料可选择的企业较多，公司为保证公司产品的质量，与上游中几个公司保持长期合作，但并不存在依赖。

## (三)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业务合同

## (1) 销售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状况
1	2013.05.05-2013.12.31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1,069,20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64.8 元, 165,00 盒	履行完毕
2	2013.01.01—2013.12.31	贵州盛远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794,532.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59.61 元, 12,000 盒; 五菱胶囊 3 板/盒/25.64 元, 3,300 盒	履行完毕
3	2013.01.01-2013.12.31	成都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753,62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54.83 元, 14,000 盒。	履行完毕
4	2014.01.01-2014.12.31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3,500,00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50 元, 70,000 盒。	履行完毕
5	2014.01.01-2014.12.31	贵州滕济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2,058,00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50 元, 1,500 盒; 重感冒胶囊 12 粒*2 板/盒/19.13 元,100,000; 小儿止咳糖浆 120ml/ 盒 /3.5 元, 20,000 盒。。	履行完毕
6	2015.03.27-2015.12.31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132,48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66.24 元, 2,000 盒。	正在履行
7	2015.01.14-2015.12.31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128,34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64.17 元, 2,000 盒。	正在履行
8	2015.02.10-2015.12.31	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225,000.00 元整, 合同涉及苦参膜 4 袋/盒/75 元, 3,000 盒。	正在履行

## (2) 原材料采购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状况
1	2014.01.15	宁夏紫荆花制药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金额总 550,000.00 元, 合同涉及苦参总碱 5kg/袋/1100 元, 500kg。	履行完毕
2	2013.04.01	宁夏紫荆花制药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金额总 2,000,000.00 元, 合同涉及苦参总碱 5kg/袋/1000 元 200kg。	履行完毕
3	2014.06.24	贵阳永亮化工物资有限公司	化工原料购销合同	合同金额总 450,000.00 元, 合同涉及甲醇 2000 元/吨, 225 吨。	履行完毕
4	2014.11.05	贵阳银镒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产品购销合同	合同金额总 800,000.00 元, 合同涉及聚乙烯醇 50 吨/16,000 元。	正在履行
5	2015.01.20	贵阳南明嘉煜纸箱包装有限公司	订货合同	合同金额总 310,000.00 元, 合同涉及苦参膜纸箱。	履行完毕

6	2014.11.18	贵阳市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设计合同 (一)	合同金额总 521,760.00 元整, 合同签订后三日内付费 80,000 元, 施工图提交并经审查通过后三日内付费 441,76 元。	正在履行
7	2015.01.20	嘉兴市知明机械有限公司	机械产品订货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155,500 元整, 合同涉及四边封自动包装机一台。	履行完毕
8	2014.08.06	贵阳市国土资源局白云经济开发区分局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5,000,000 元整, 合同涉及 19,596 平方米工业用地一块。	履行完毕

### (3) 其他药品采购合同

序号	签订日期	客户名称	合同名称	合同金额(含税)	履行状况
1	2014.12.29	广州市伯元医药有限公司	药品购销合同	合同金额总计 664,930 元, 合同涉及锯叶棕果实提取物软胶囊 160mg*12 粒/盒/145.54 元, 4,500 盒。	履行完毕

##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苦参膜的生产和销售, 通过各大医药经销商及子公司将苦参膜销售给医院、药店、零售市场三大终端客户, 实现产品销售收入和盈利。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方面已经形成完整的运行系统, 并形成自己的商业模式。

### (一) 产品选型开发

公司产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 通过市场调研了解医院、药店等终端客户对妇科中药产品的需求, 反复论证后确定研发项目; 然后通过文献检索、市场分析、反复研究试验、制备样品、确定生产工艺、完成质量标准研究、进行毒理研究等程序, 完成苦参膜药品的研发。

公司根据药品所属分类到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进行申报, 获得国家药监局注册批准, 在通过 GMP 相关核查、抽查、评审后, 获取相应产品的药品生产许可证, 最终新产品进入正式生产程序。

### (二) 采购模式

公司由采购部统一负责原材料、辅料、包装材料、生产设备等的采购供应。采购部根据生产部提出的生产需求采购申请, 结合原材料的库存量, 保证生产所需并留有一定的安全库存, 安排每月的实际采购品种和采购量。关键原

材料供应商的选择以获得国家 GMP 认证的原料厂商为准，公司通过对供应商的产品质量、质量管理体系、市场信誉进行审计后选择合格供应商；非关键原材料一般保证 1 家稳定的供应商。

### （三）生产模式

公司严格按照国家 GMP 要求、国家药品质量标准要求，以批准的产品生产工艺规程为生产依据，以 GMP 生产岗位标准操作规程依法组织生产。公司的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根据客户订单制定生产计划，同时根据以往的销售数据及销售经验，结合存货情况对生产计划进行适当调整。公司产品的生产流程管理由生产车间负责，对产品的生产过程、工艺纪律、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严格的监督管理；在整个生产过程中，由质量部 QC 负责对关键生产环节的原料、中间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验，QA 对生产现场人员、卫生、物料使用、中间品质量等方面全程动态监控。

### （四）销售模式

#### （1）业内销售模式

目前国内医药企业普遍采取的销售模式为代理模式和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

代理模式是指医药经销公司取得药品生产企业的药品销售代理权，并承担市场推广费用。

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是指公司自建专业学术推广队伍举办专业学术会展、组织学术推广会议等营销活动，产品经理或推广经理以其具有的专业知识向医生宣传公司药品的特点、优势以及最新的临床研究结果，实现医院销售、患者购买的效果。同时，对产品通过多中心临床试验等方式追踪反馈药品使用过程中各种临床表现和反应，经过专业机构的理性鉴别落实产品上市后再评价工作，用循证医学依据保证患者用药安全和疗效。

两种模式的主要区别在于：

比较项目	专业学术推广模式	代理模式
销售费用	全面预算控制和管理，销售费用较大	销售费用较少
供货价格	较高	较低
毛利率	较高	较低

销售终端	生产企业控制终端	代理商控制终端
销售队伍	生产企业自建销售队伍，控制力较强，凝聚力较强	生产企业不拥有销售队伍或拥有小规模销售队伍
销售平台	可以共享	无法共享
管理难度	大	小

## (2) 公司销售模式

得轩堂成立以来就以独家处方药产品面向市场做销售，主要销售终端为医院及部分药品零售企业。公司考虑到我国医院在药品采购上呈现出采购品种多、单次单品种采购数量少、采购频率高的特点；同时目前我国药品采购采用地区统一招标模式，而医药经销公司更加熟悉当地招投标程序等外在因素；加上公司产品入市后有快速推广需求的内在因素。因此公司的销售工作主要通过医药经销公司间接向医院等终端销售。

公司产品的销售流程为：从经营资质、营销能力、销售渠道、信用等多方面遴选优质的医药经销公司作为经销商，与其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医药经销公司根据其药品库存情况和医院及药店的销售情况，向公司发出购货申请；公司与医药经销公司签订购货合同；按照合同约定，公司向医药经销公司发货；医药经销公司收到货物后，向医院和药店配送药品；医院凭医生开具的处方，向患者出售药品；药店根据购药患者需要，向患者出售药品。在货款结算阶段，公司与医药商业企业进行结算，医药经销公司与医疗机构进行结算。

销售流程如下：



品的不良反应情况，保障公众用药安全。公司售后服务工作由质量部负责。

##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公司主要从事中成药的生产、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医药制造业（分类代码：C27）；参照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中的中成药生产（分类代码：C2740）。公司的主要产品苦参膜，细分行业为妇科中成药。

#### 1、行业基本情况

随着世界经济的发展、人口总量的增加、社会老龄化程度的提高以及居民保健意识的增强，总体上对药品的需求十分强劲，据 wind 统计数据显示，近十年全球的医药市场销售额呈现逐年增长的态势，2012 年全球药品市场规模达到 9590 亿美元。目前，北美、欧洲和日本为全球最主要的医药市场，占全球市场 60% 以上的份额，新兴市场国家发展速度最为强劲，未来受到来自中国、印度、巴西、和俄罗斯等新兴市场的带动，全球医药市场的增长将继续高于美国，IMS Health 预测到 2017 年全球销售额将逼近 12000 亿美元，尤其是中国医药市场在未来的三年里平均增长将高达 14%-17%<sup>2</sup>。

中药行业是我国创造的医学科学，是优秀民族文化的瑰宝，其以产量多、分布广、毒副作用小等优势占据着国内医药产业的半壁江山。中药主要由中药材、中药饮片、中成药三部分组成，其中中成药制造是指直接用于人体疾病防治的传统药的加工生产。包括用中药传统制作方法制作的各种蜜丸、水丸、冲剂、糖浆、膏药等中成药；用现代制药方法制作的中药片剂、针剂、胶囊、口服液等以及专作治病的药酒。中成药相对于化学药、生物制品，更擅长治疗慢性疾病，适宜未病保健和病后调理，在需长期坚持服药的细分领域具备一定的疗效优势。

#### 2、行业现状及发展前景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与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和生活

<sup>2</sup>资料来源：<http://news.bioon.com/article/6653800.html> 《未来药物研发的六大走向》

质量等切身利益密切相关。近年来，我们生活环境的污染，竞争压力、工作节奏的加快，生活方式的改变等诸多因素，导致女性在工作与生活中承受的压力逐渐加大，进而使得越来越多的女性处于亚健康状态，尤其容易患上各类妇科疾病，其中妇科炎症是妇女最常见的疾病，并呈现出年轻化趋势，因此造成我国妇科用药呈逐年递升态势。

由于妇科炎症是一种患病率高、复发率高的疾病，治疗过程周期较长、对药物的依赖性较高，而传统中成药具有副作用小、适宜长期服用等特点，在治疗妇科疾病方面发挥着重要的作用。随着 20 世纪 90 年代我国开始提出中药现代化发展战略开始，我国中药行业进入快速发展的时期，并一直持续至今，涌现出以千金药业、成都恩威、广东德鑫、新田药业等规模较大的妇科中成药企业。

目前，我国妇科中成药行业处于快速发展状态，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①从前景来看，中成药行业是朝阳行业

目前在我国各类医疗政策倾斜和慢性患病人群增加的带动下，以中医药为代表的传统医学日益受到国际社会的广泛重视和欢迎，根据商务部统计显示，2013 年中成药销售金额占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商品销售额的 15.20%<sup>3</sup>；从工业产值增长率来看，根据中国产业信息网发布的《2014-2019 年中国中药行业市场监测及未来发展趋势预测报告》中显示：2001-2013 年，我国中成药工业总产值复合增长率为 20.90%<sup>4</sup>，由 2001 年的 534 亿元增至 2013 年的 5,242 亿元。2001-2013 年期间我国中成药工业总产值占整个医药工业总产值的比重均超过 20%，2013 年我国中成药工业总产值占整个医药工业总产值 23.51%，相比 2012 年增加 0.85%。中药产业的高增长率充分说明中药产业在整个医药行业发展中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支持中药行业长期发展的人口增长、老龄化、城镇化等因素的持续存在，中成药行业在我国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是可持续发展的朝阳行业。

2001 年-2013 年我国中成药工业总产值占医药工业总产值的比重

<sup>3</sup>资料来源：<http://sczxs.mofcom.gov.cn/article/dyplwz/bh/201406/20140600639859.shtml>

<sup>4</sup>资料来源：<http://www.chyxx.com/industry/201405/243592.html>



数据来源：根据 wind 整理

②从市场来看，与发达国家成熟市场相比中国中成药行业发展潜力巨大

之前国内中成药产品在成分含量检测、作用机理解释等方面存在缺陷，在国际市场上相对处于弱势，但随着全球范围内“回归自然”浪潮的涌起以及人们对化学药品毒副作用的深入认识，国际市场对天然药物的重视程度正在不断加强。发达国家对植物药品的态度已明显改变。世界上已有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建立了各种类型的中医机构，中医药除了被日本、韩国及东南亚国家广泛应用外，欧美许多国家制定、修改或出台了中医药、传统医药或植物药法案。其中 2013 年我国中药进出口额为 42.2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1%；其中出口 31.4 亿美元，同比增长 25.5%；进口 10.8 亿美元，同比增长 23.7%。不管是出口还是进口，中药都是医药外贸中增速唯一超过 20% 的产品，成为我国医药外贸的亮点之一<sup>5</sup>。

随着我国中药产业基础与运行环境以及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的不断完善，我国中成药行业开始向现代化、消费品市场及美容保健品市场方向延伸，这将极大增强我国中药在国际市场上的竞争力，我国中药企业正面临更大的市场空间，未来的市场增长空间十分广阔。

③从政策上看，国家大力扶持中成药行业

近年来，我国政府非常重视中成药的发展，并针对整个产业制定了一系列

<sup>5</sup>资料来源：<http://www.chyxx.com/industry/201405/243592.html>

的鼓励政策，不管是《国家基本药物目录》、《非处方药品目录》，还是《国家基本医疗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中药均占有相当的比例。而且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科学技术保密规定》以及《中药品种保护条例》等有关法规对中成药产品制定了严格的保护措施，让中药享受比其他药品更长的保护时间。国家政策上的支持，为中药材产业的发展创造良好外部环境，积极推动我国中成药行业发展。

#### ④从细分领域上，妇科疾病是中成药发展重点

根据 WHO 的公布数据显示：中国妇科患病率为 40%，患病人群近 2.8 亿；据国家卫生部有关调查显示，生殖道感染患病率以 42.9% 的高比例位居我国城市妇女已婚女性妇科常见病患病率之首<sup>6</sup>。而中成药在治疗妇科疾病方面发挥的重要作用，推动了我国妇科中成用药市场的迅猛发展。由此可见未来随着人口的增长、现代女性自我保健意识的提高，妇科中成药市场仍然是行业发展的重点。

### （二）行业监管情况、主要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

我国医药行业由国务院下辖的 6 个管理部门分别监督管理，对药品实施监管，这些部门在医药行业的主要监管职能如下：

职能部门	监管职能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CFDA)	负责对药品以及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及使用进行行政监管和技术监督，包括市场监管、新药审批、GMP 及 GSP 认证、推行 OTC 制度、药品安全性评价等。
国家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负责对药品以及医疗器械的研究、生产、流通及使用进行行政监管和技术监督，包括市场监管、新药审批、GMP 及 GSP 认证、推行 OTC 制度、药品安全性评价等。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制定医药行业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对医药行业经济运行进行宏观调控，负责医药行业的统计、信息工作，药品药械储备及紧急调度职能。
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	制定药品价格政策，监督价格政策的执行，调控药品价格总水平。
劳动和社会保障部	拟定医疗保险的规则和政策，编制《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
国家环保部	将制药企业列入重污染行业，实行严格的监管，出台多项规定，督促制药企业排污达标。制药企业必须符合国家环保总局和地方环保总局的规定，依法领取了排污许可证，并达到污染物排放许可证要求，才可生产

<sup>6</sup>资料来源：<http://www.china-consulting.cn/news/20141222/s103575.html>

## 2、监管体制

### ①药品生产许可制度

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规定了药品生产许可制度：开办药品生产企业须经企业所在地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生产许可证》，凭《药品生产许可证》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登记注册。无《药品生产许可证》的，不得生产药品。

### ②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GMP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以下简称药品 GMP）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新版药品 GMP 于 2011 年 3 月 1 日起实施，自 2011 年 3 月 1 日起，新建药品生产企业、药品生产企业新建（改、扩建）车间应符合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现有药品生产企业将给予不超过 5 年的过渡期，并依据产品风险程度，按类别分阶段达到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

新版药品 GMP 提升了药品生产质量管理水平，尤其在无菌制剂生产，空气净化等硬件和质量控制、流程跟踪等软件方面设定了更高标准。同时，为了保障基本药物的用药安全，先期监管将着重在生产基本药物的车间，其次是安全要求严格的注射剂型。

新版药品 GMP 将促使行业整合，推动行业集中度提升。此外，新版药品 GMP 向国际先进水平接轨，鼓励国内企业创新和提高药品质量，促进国内制药企业融入全球医药产业链，推动一体化进程。

### ③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

企业在从事药品批发销售等业务时，必须根据国家药监局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通过《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GSP）认证，逾期认证不合格的企业，将按照《药品管理法》给予处罚，直至取消其经营资格，不予换发《药品经营许可证》。

### ④药品标准制度

国家药品标准是指国家为保证药品质量所制定的质量指标、检验方法以及生产工艺等技术要求，包括国家药监局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药品标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药品标准》。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组织药典委员会，负责国家药品标准的制定和修订。

### ⑤处方药和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制度

我国制定了《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要求根据药品品种、规格、适应症、剂量及给药途径不同，对药品分别按处方药和非处方药进行管理。

### ⑥药品价格管理制度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和国家发改委发布的有关药品价格管理办法规定定价原则，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根据社会平均成本、市场供求状况和社会承受能力制定和调整药品价格。国家医保目录的药品以及国家医保目录以外的垄断性生产、经营的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对其他药品，实行市场调节价。

### ⑦中药进出口管理制度

2001年7月1日，我国施行了第一个中药进出口行业标准《药用植物及制剂进出口绿色行业标准》，该标准包括重金属及砷盐、黄曲霉素、农药残留量及微生物等四项指标，基本与国际接轨。

### ⑧药品的知识产权保护政策

中药知识产权的保护主要有专利保护、新药品种监测、中药品种保护、国家保密品种保护等方式。

#### i. 专利保护政策

制药企业可依照《专利法》，将药品的配方、生产工艺、药品、质量控制方法等申请注册专利，发明专利权可以获得二十年的保护期，实用新型可以获得十年的保护期。发明和实用新型专利权被授予后，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未经专利权人许可，都不得实施其专利。

#### ii. 新药监测制度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规定了新药监测制度。注册分类目录前九项按照新药管理，对于每类新药的申报和管理都有严格和具体的规定，对批准生产的新药设立监测期，监测期内的新药，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不批准其他企业生产和进口。新药的监测期自批准该新药之日起计算不超过5年。新药进入监测期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不再受理其他申请人同品种的新药申请。

#### iii. 中药品种保护

《中药品种保护条例》规定了中药品种保护制度,即国家对质量稳定、疗效确切的中药品种施行保护的制度。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直属单位国家中药品种保护评审委员会负责对申请保护的中药品种进行评审,然后颁发中药保护品种证书。受保护的中药品种分为一级和二级。中药一级保护品种保护期分别为三十年、二十年、十年,需要因特殊原因延长保护期限的,由生产企业在该品种保护期满前6个月申报延长保护期申请,每次延长时间不得超过第一次批准时保护期限。中药二级保护品种保护期是7年,在保护期满后可以再延长7年,需要在保护期满前6个月申报延长保护申请。

#### iv.中药保密制度

依据卫生部《关于中药秘方制造保密的几项内部掌握原则的通知》等文件,凡是在群众中信誉高,畅销国内外,具有一定经济价值的中药,都应列入保密制造范围,为国家保密品种。

#### v.新药证书和药品批准文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的相关规定,研制新药必须按照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的规定如实报送研制方法、质量指标、药理及毒理实验结果等有关资料和样品,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后,方可进行临床实验。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资格的认定办法,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共同制定。完成临床试验并通过审批的新药,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发给新药证书。生产新药或者已有国家标准的药品,须经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并发给药品批准文号;但是,生产没有实施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材和中药饮片除外。

实施批准文号管理的中药材、中药饮片品种目录由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会同国务院中医药管理部门制定。药品生产企业在取得药品批准文号后,方可生产该药品。

### 3、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妇科中成药行业主要依据的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如下表所示:

项目	法律法规名称	颁布日期	颁布部门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	2001.02.28	全国人大常委会
行政法规	中药品种保护条例	1992.10.14	国务院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实施条例	2002.08.04	国务院
部门规章	处方药与非处方药分类管理办法(试行)	1999.06.18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	2004.02.04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生产监督管理办法	2004.05.28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流通监督管理办法	2007.01.31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广告审查办法	2007.03.13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药品注册管理办法	2007.06.18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召回管理办法	2007.12.10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2010年版）	2010.03.22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修订）	2011.01.17	卫生部
	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2012年修订）	2013.01.22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 （4）行业相关主要产业政策

为支持我国传统中医药的发展，近年来国家、地方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支持该行业发展。

①2003年4月7日，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指出国家保护、扶持、发展中医药事业，实行中西医并重的方针，鼓励中西医相互学习、相互补充、共同提高，推动中医、西医两种医学体系的有机结合，全面发展我国中医药事业；要保持和发扬中医药特色和优势，积极利用现代科学技术，促进中医药理论和实践的发展，推进中医药现代化。

②2009年4月21日，国务院发布了《关于扶持和促进中医药事业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医药国十条”）指出，中医药（民族医药）是我国各族人民在几千年生产生活实践和与疾病做斗争中逐步形成并不断丰富发展的医学科学，为中华民族繁衍昌盛做出了重要贡献，对世界文明进步产生了积极影响，要坚持中西医并重的方针，充分发挥中医药作用。

③2010年10月10日，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国发[2010]32号），指出大力发展用于重大疾病防治的生物技术药物、新型疫苗和诊断试剂、化学药物、现代中药等创新药物大品种，将包括现代中药在内的生物产业列入未来大力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

④2011年11月15日，科技部、卫生部、食品药品监管局等十个部门联合制定并印发了《医学科技发展“十二五”规划》。该规划提出要充分发挥前沿技术的引领作用和中医药的原创优势，重点解决我国医学科技领域的重大瓶颈问题，大幅提高医学科技的创新能力。该规划提出以重大新药、中药现代化为核心，完善新药创制与中药现代化技术平台。围绕中药资源、质量控制、药效评价、安全性评价与不良反应监测、新型制剂、临床疗效评价、生产过程控制等环节进行关键技术研究；开展疗效确切的传统及名优中成药的“二次开发”，重点加强疗效确切、作用机理相对明确的现代中药研发等。

⑤2012年1月1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医药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规划指出十二五期间，医学科技的发展重点包括突破一批药物创制关键技术和生产工艺，完善新药创制与中药现代化技术平台，建设一批医药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基本形成具有中国特色的国家药物创新体系，增强医药企业自主研发能力和产业竞争力。

⑥国务院于2012年1月12日发布的《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贵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号）中提出，积极推进中药现代化，大力发展中成药和民族药。该意见对公司加快推进中药现代化进程有着重大积极作用。

⑦2012年3月14日，国务院印发了《“十二五”期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规划暨实施方案》，规划在之前3年医改方案的基础上，提出了新的目标和任务，是未来四年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指导性文件。

⑧2013年2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巩固完善基本药物制度和基层运行新机制的意见》。稳固基本药物集中采购机制，遵循质量优先、价格合理的原则。在经济技术标评审中，对药品质量、生产企业的服务和信誉等进行全面审查，将企业通过《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年版）》（GMP）认证作为质量评价的重要指标；在商务标评审中，对竞标价格明显偏低的药品进行综合评估，避免恶性竞争。优先采购达到国际水平的仿制药，激励企业提高基本药物质量。

⑨2013年10月14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促进健康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意见》。该文件为我国首个健康服务业指导性文件。根据该意见，到2020年，中国健康服务业总规模达到8万亿元以上，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重要力量。提升中医健康服务能力。充分发挥中医医疗预防保健特色优势，提升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力争使所有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乡镇卫生院和70%的村卫生室具备中医药服务能力。推动医疗机构开展中医医疗预防保健服务，鼓励零售药店提供中医坐堂诊疗服务。

⑩2015年4月24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规划（2015—2020年）》，对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国中医药健康服务发展进行全面部署。《规划》提出，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基本医疗卫生服务需求的基础上，充分

释放中医药健康服务潜力和活力，充分激发并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多样化中医药健康服务需求，坚持“以人为本、服务群众，政府引导、市场驱动，中医为体、弘扬特色，深化改革、创新发展”的基本原则，力争到 2020 年，基本建立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中医药健康服务加快发展，提供能力大幅提升，技术手段不断创新，产品种类更加丰富，发展环境优化完善，成为我国健康服务业的重要力量和国际竞争力的重要体现，成为推动经济社会转型发展的重要力量。

### （三）市场规模

我国妇科中成药行业现已具备一定的市场规模和基础，正从产业导入期步入成长期，市场发展前景良好。我国妇科炎症患病率居高不下，推动了妇科炎症用药市场的快速扩容，根据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统计数据，近年来持续走高的妇科炎症发病率使得妇科炎症用药的市场容量持续增长，2011-2014 年，我国妇科炎症用药市场持续增长，从 2011 年的 161.65 亿增长到 2014 年的 208.17 亿，复合增长率为 8.80%。



数据来源：CFDA 南方医药经济研究所——标点信息

在药品市场销售终端中，妇科炎症中成药均是医院和零售药店销量比较大药品之一，根据 wind 数据统计，2010 至 2014 年整个药品流通行业中成药类的销售规模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2.43%；其中 2010 年至 2013 年，医院终端妇科中成药的采购规模均保持在 5%左右的稳定水平。

随着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的全面推进和不断深化，《关于促进中医药服务贸易发展的若干意见》、《中医药事业发展“十二五”规划》等政策的出台，以及人口的增长，我国妇科中成药市场正处于高速发展期，未来的市场容量和需求规模将持续增大。

### （四）基本风险特征

#### （1）研发投入不足，可持续发展能力较弱

由于中药企业普遍规模偏小，研发投入严重不足。大多数企业受短期利益驱使不愿开展药物作用原理及新药有效成分的深入研究，使得我国研制和生产的大部分中药仅停留在改变剂型的水平上，并未成为企业技术创新的真正主体，企业间产品的同质化程度严重，影响了我国中药产业的持续发展和国际竞争力的提高。

## （2）中药基础性研究滞后

中成药及其复方具有其自身的复杂性。在目前的研究水平下，尚缺乏充分的临床药理依据来阐明中药的药性理论、物质基础、作用原理、配伍规律等，有待于进一步加强中药学的基础性研究，加强中药的科技含量，保证中药疗效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 （3）中药质量标准化控制体系还不完善

目前，我国建立的中药质量标准和质量控制体系还不完善，难以被国际社会所认可。由于中药原料药的质量控制不能保证，因此中成药的质量稳定性较差，主成份含量差异较大，农药残留和重金属问题不能很好解决。

## （五）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 1、行业竞争情况

由于妇科中成药在治疗常见的妇科疾病方面具有独特的功效，加之我国女性长久以来形成的用药习惯等因素，因此占有国内较大的市场份额，生产企业近百家，但相比国外领先的妇科用药企业来说，规模较小，竞争力不强，市场集中度不高。但随着近年来国内企业综合竞争实力的持续提升，一批实力较强的本土企业相继涌现，尤其是在妇科中成药产品上，包括规模较大的成都恩威、千金药业、西安杨森、吉林龙鑫等在内的优势企业，在产品的质量水平和疗效上都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

国外治疗妇科炎症药品主要以全身用广谱抗生素、抗真菌药物和抗厌氧菌药物为主。国外企业依靠稳定可靠的产品质量、高效精湛的科研技术、良好的品牌信任，占据着我国三级医院的高端市场份额，其价格普遍比国产同类产品高 1-3 倍。国际妇科用药知名企业主要有葛兰素史克、百时美施贵宝、罗氏、默沙东等，在国内主要采取区域代理的销售模式。

### 2、主要竞争对手

①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0479）。千金药业成立于1993年，专注于女性健康产业，已形成女性健康系列产品。千金药业拥有片剂、颗粒剂、硬胶囊剂等八个剂型，主要产品有妇科千金片、补血益母颗粒、养阴清肺糖浆等，其中主导产品妇科千金片在国内妇科用药市场占有率较高。

②贵阳新天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1215）。新天药业成立于1995年，一直以来致力于中成药的研究与开发，依托贵州丰富的中药材资源，已形成“泌尿外科、妇科、心脑血管”为主要领域的50余个药品品种。其中妇科用药苦参凝胶与公司产品苦参膜均使用相同的苦参总碱原材料，但剂型上有区别。

③成都恩威集团。该公司创建于1986年，将传统中医药与现代医学科技相结合，目前恩威中医药已涉及内科、妇科、儿科、皮肤科、性病科等多项分科。其中妇科产品洁尔阴洗液在国内洗剂用药中受到广大患者的欢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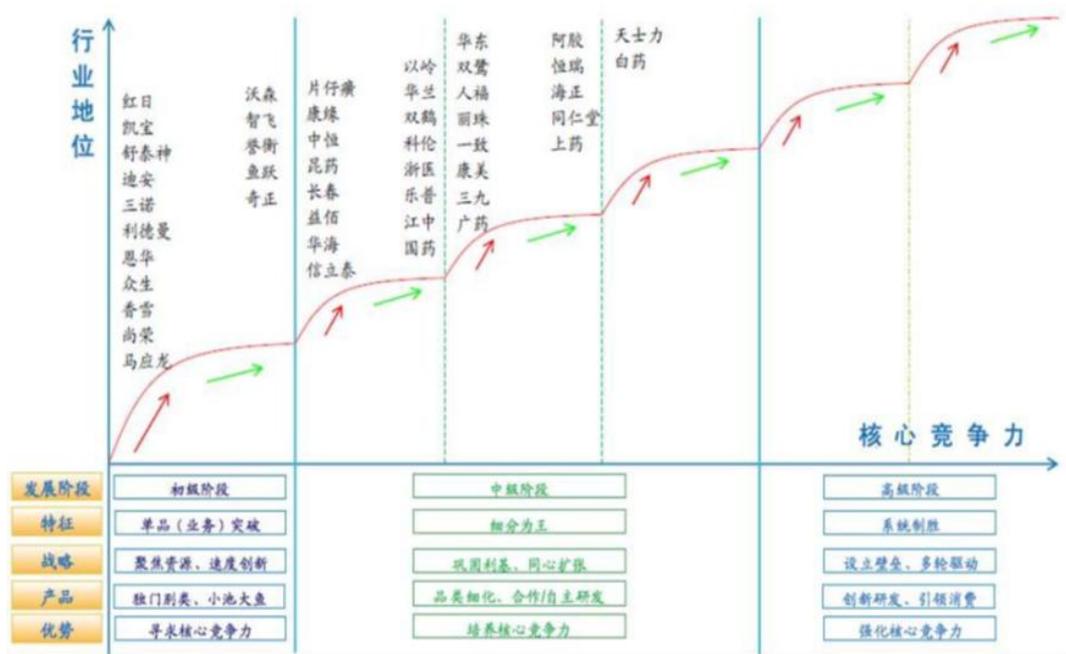
④广东德鑫制药有限公司。德鑫制药成立于2005年，主要从事现代妇科中成药的研究、开发、生产和销售，其开发的妇炎康薄膜衣片在妇科中成药市场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 3、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我国优秀制药企业在发展的初级阶段往往通过集中资源实现单品突破，为企业在细分市场的精耕细作提供产品研发和销售资源支持，实现企业多轮驱动的滚动式发展。制药企业属于典型的资本密集和技术密集型行业，需要企业不断地进行高额资本投入，且新药从研发到上市周期一般在8-10年。在制药企业发展的初级阶段，企业通过核心产品在细分市场的优势，在工艺、剂型以及品牌上积聚资源。

下图为我国优秀制药企业目前的发展阶段：

---



如上图，公司目前处于优秀制药企业发展的初级阶段，充分借鉴了我国优秀制药企业的发展经验，以特色中成药和中药新剂型的研发和生产作为发展方向，通过积聚优势资源，以苦参膜作为主打产品，进入全国药品市场；同时公司正在建立全新的生产厂房，为产品的自主生产、研发提供良好的硬件环境，为培育全国市场及打造品牌效应提供了条件。

公司将借助整合外部资源、科技政策扶持和资本市场力量，拓宽融资渠道。公司将在产品结构、生产能力、市场渠道和研发平台建设方面实现显著提升，未来公司苦参膜产品的优势将进一步增强，市场份额持续提高，行业地位将持续提升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起公司治理的基本架构，公司设执行董事，公司亦设立了股东会、经理和监事，以规范公司的管理和运作。有限公司在实际运作过程中，股东会、执行董事、经理和监事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范进行运作，公司成立后的历次工商变更，包括增资、变更经营范围、设立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整

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等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能够很好地履行各自的职责，出席人数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但也存在董事会、监事未及时换届，未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不规范之处，以及股东与公司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等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议事规则。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由法人股东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及童刚、李飞、何吉、陈健、董小洁、夏忠锐、叶世芸、覃信文、王媛、冉磊、王勇、龙海燕、蔡贵宁、余晨、安静、卢顺英十六名自然人股东组成；股份公司董事会由李向东、卢顺林、童刚、王勇、田仁碧五位董事组成，任期三年，董事长为李向东；监事会由安静、李飞、郑毅然三名监事组成，任期三年，监事会主席为安静，其中职工代表监事为郑毅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卢顺林，副总经理王勇，财务总监覃欢。

股份公司成立以来，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及2次监事会，制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股份公司召开的监事会会议中，职工代表监事按照要求出席会议并行使了表决权利。

总体来说，股份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发展。股份公司的监事会主席安静担任股份公司质量部负责人、公司质量授权人等职，董事会成员王勇为股份公司销售部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覃欢为财务部部长，均为股份公司的业务骨干，全面参与

股份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对股份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非常了解，基本具备切实的监督手段。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制度学习方面仍有待进一步提高。

##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未设立董事会、监事会，选举了执行董事、监事。有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在实际运作过程中，基本能够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运作，就增加注册资本、股权变更、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召开股东会议进行决议。但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存在股东会会议决议、会议记录保存不完整、股东会及董事会届次不清、股东会召开不及时等问题。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随着管理层对规范运作公司意识的提高，公司积极针对不规范的情况进行整改，依法建立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为主体的公司治理结构，并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相关管理制度。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有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的权利；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通过上述治理机制使得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对投资者关系管理、信息披露进行了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应当遵循充分披露信息原则、合规披露信息原则、投资者机会均等原则、诚实守信原则、高效互动原则。公司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第一责任人。证券事务代表在公司董事会领导下负责相关事务的统筹与安排，为公司投

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直接责任人、负责公司投资者管理关系的日常工作。此外，公司信息披露负责机构为董事会，由证券事务代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证券事务代表是公司的信息披露负责人。

《公司章程》对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基本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投资管理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重大决策事项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投资、关联交易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同时，相关管理制度也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使各项生产和经营管理活动得以顺利进行，保证公司的高效运作。

股份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公司的公司治理机制和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以保障公司稳定、健康、持续发展。

###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瑞得科技、实际控制人李向东，自2013年1月1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消防、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公司与股东就此均出具了相关声明。

公司股东对此出具了《公司股东依法开展经营活动，经营行为合法、合规，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声明》。

###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拥有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售后系统，在业务、资产、人

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以及面向市场并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公司建立了与业务体系配套的管理制度和相应的职能机构，独立开展业务。公司独立进行采购、生产、销售，独立开展业务和签订合同，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企业运营能力。公司不因与关联方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受到实质影响。

#### （二）资产独立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由于公司制度建立的不完全，以及规范治理意识较为薄弱，存在股东与公司关联交易未履行决策批准程序的情形。公司在准备挂牌的过程中，提高了规范意识，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逐步健全相关制度，建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公司不存在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公司也未为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过担保。

股份公司系由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了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被持股 5%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对其资产均拥有完整的所有权，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产权上有明确的界定与划分。公司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技术、场所和必要设备、设施，对所有资产有控制权和支配权，主要资产权利不存在产权归属纠纷或潜在的相关纠纷。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与全体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能够独立管理，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管理、人员相互任职的情况。有限公司时期，公司设执行董事一名，监事一名，公司存续期间执行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推荐和任免均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地通过合法程序进行。公司独立地缴纳员工社会保险金，未缴纳社会保险金的 5 名员工中，4 名系退休返聘，1 名系自行通过其他方式参保。

公司行政部设有人力资源专员，对人员聘用、劳动合同签署、工资报酬、福利缴纳等事项进行规划与管理。

公司除总经理卢顺林兼任瑞得科技董事外，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其余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职务的情形，不存在在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者领取报酬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瑞得科技及总经理卢顺林承诺，卢顺林未参与瑞得科技的具体经营事项，亦未在瑞得科技领取薪酬，上述兼任不会影响卢顺林在股份公司的履职，其余高级管理人员就未在公司的关联企业双重任职或领取报酬的事宜签署了书面承诺。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或者混合纳税的情形。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组织机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规范运作，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均独立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拥有独立的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机构混同、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 五、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投资的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投资的企业情况如下：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持股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00	李向东	董事长	66.52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1007	童刚	董事	90%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投资的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核查情况如下：

- 1、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药品的研究及咨询、

保健食品的科技研究及开发；科技咨询、市场策划服务；销售：日用百货，五金交电，汽车配件，农副产品、文化用品、纸浆、纸张；生产销售化妆品，保健食品、爽口片、木糖醇、天麻含片、清凉糖丸、卫生用品。主营业务为保健品、化妆品的生产与销售。2015年瑞得科技主营业务收入为35,823.2元，主要来源于保健品的销售，化妆品2015年正式投产，目前尚未能贡献业绩。

股份公司与瑞得科技经营范围以及主营业务不同，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

2、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经营范围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的销售；医疗器械二类：普通诊察器械、中医器械，三类：医用电子仪器设备、医用卫生材料及敷料、医用高分子材料及制品、介入器材销售（经营期限与许可证核定的期限一致）。主营业务为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以及医疗器械一、二、三类的销售。

股份公司与湖北汉成经营范围以及主营业务不同，股份公司销售苦参膜系生产行为的自然延伸，湖北汉成成为股份公司在湖北地区销售苦参膜的经销商，不构成同业竞争情形。

股份公司全资子公司医药公司与湖北汉成经营范围部分重合，但医药公司主营业务为在贵州地区销售苦参膜，其他药品销售为医药公司兼营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较小，且湖北汉成负责公司湖北地区的医药销售业务，与公司主要销售区域不存在重叠的情况。童刚目前持有股份公司股份为10%，非绝对或相对控股股东，其表决权无法决定股份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个人作为公司董事仅占有董事会单一席位，也不存在任何对股份公司有控制性影响的情形，与股份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此外，公司未来的发展将集中在苦参膜的生产与销售，未来将逐步缩减医药公司除苦参膜销售外的其他药品销售业务，主攻苦参膜的营销，以此为措施从根本上防范与湖北汉成的同业竞争。

##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有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201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明确了具体的资金占用禁止性规定，从制度上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

##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数(股)	总持股比例
李向东	董事长	0	4,955,580	49.56%
卢顺林	董事/总经理	0	382,185	3.82%
童刚	董事	1,000,000	0	10.00%
王勇	董事/副总经理	40,000	0	0.40%
田仁碧	董事	0	0	-
安静	监事会主席	20,000	0	0.20%
李飞	监事	600,000	0	6.00%
郑毅然	职工监事	0	0	-
覃欢	财务负责人	0	0	-
叶世芸（李向东之妻）	无	100,000	0	1.00%
卢顺英（卢顺林之妹）	无	10,000	3326	0.13%
蔡贵宁（卢顺林之妻）	无	40,000	0	0.40%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本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与公司签订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1）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没有投资或从事除公司之外的其他与公司相同或相类似业务，公司与承诺人或/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承诺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3）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及其本人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承诺人及其关系亲密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①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②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③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④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承诺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5）若违反上述承诺，承诺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为进一步避免同业竞争，公司董事、持股 5%以上股东童刚进一步承诺：“在其持有公司股权及任职期间，其所控制的汉成医药或其他企业不会从事苦参膜的研发和生产业务，不会从事公司现有及未来所拓展业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及活动，不会研发、生产、代理或销售其他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产品。”童刚亦出具了《公司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内容如下：

“与本人有关联关系的公司为：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报告期内，本人担任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为避免出现与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人作出如下承诺：

1、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与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本人在公司任职期间，将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任何导致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与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的事项发生。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本公司职务	兼职公司名称	兼职公司职务
李向东	董事长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卢顺林	董事/总经理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童刚	董事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田仁碧	董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负责人

####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间接对外投资的情况如下：

对外投资企业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姓名	本公司职务	持股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2800	李向东	董事长	66.52%
		卢顺林	董事/总经理	5.13%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1007	童刚	董事	90%

上述有对外投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李向东、童刚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对外投资与公司利益冲突的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关联方投资的企业与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的企业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变动的情况

近两年，公司的董事变动情况：

时间	董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15日	执行董事：卢顺林	--
2014年11月15日至今	李向东、卢顺林、童刚、王勇、田仁碧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董事会并依法选举董事

近两年，公司的监事变化情况：

时间	监事情况	变动原因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15日	夏忠玉	--
2014年11月15日至今	安静、李飞、郑毅然	股份公司成立，设立监事会并依法选举安静、李飞担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2014年12月5日，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由郑毅然担任职工代表监事。

近两年，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

时间	总经理	副总经理	财务机构负责人	董事会秘书	变动原因
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1月15日	卢顺林	无	无	无	--
2014年11月15日至今	卢顺林	王勇	覃欢	无	股份公司成立,增加高级管理人员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化。2014年11月15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完善了公司的三会设置，扩充了董事会人员和高管人员，建立了监事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进一步完善和扩充了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形成了以李向东为董事长、卢顺林为总经理的日常经营管理队伍。上述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化系为加强公司的治理水平，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及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的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的财务报告已经由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大信审字[2015]第2-00670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编制基础：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 （三）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母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报告期内，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贵阳市松岭路8号	医药及医疗器械批发	100万元	批发：中药材、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保健食品（袋装），化妆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医疗器械、消毒卫生用品。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100万元	-	100	100	是

#### （四）经审计的两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1,773,135.81	1,651,484.20	680,126.6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61,891.74		
应收账款	9,000,822.91	7,896,993.32	5,991,227.41
预付款项	274,555.00	347,410.00	1,368,084.1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88,924.48	685,438.56	1,326,326.25
存货	1,898,922.61	2,386,833.37	3,130,743.4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00,000.00	
<b>流动资产合计</b>	<b>14,198,252.55</b>	<b>14,968,159.45</b>	<b>12,496,507.85</b>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0,827.45	214,797.82	99,799.11
在建工程	113,416.98	82,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200,970.83	5,228,358.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8,287.51	535,016.68	460,2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942.77	383,900.44	787,121.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313,445.54</b>	<b>6,444,073.27</b>	<b>1,347,187.67</b>
<b>资产总计</b>	<b>20,511,698.09</b>	<b>21,412,232.72</b>	<b>13,843,695.52</b>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70,000.00
应付账款	393,285.08	360,491.82	1,714,665.90
预收款项	374,215.02	422,129.66	715,913.41
应付职工薪酬	5,868.00	1,616.00	11,786.94
应交税费	1,215,525.46	990,467.38	185,569.4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522,908.94	8,312,157.56	10,490,504.8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8,511,802.50</b>	<b>10,086,862.42</b>	<b>13,688,440.52</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8,511,802.50</b>	<b>10,086,862.42</b>	<b>13,688,440.52</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62,035.71	1,462,035.71	1,0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57.74	48,357.74	26,333.76
未分配利润	489,502.14	-185,023.15	-1,871,078.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b>11,999,895.59</b>	<b>11,325,370.30</b>	<b>155,255.00</b>
少数股东权益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999,895.59</b>	<b>11,325,370.30</b>	<b>155,255.00</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20,511,698.09</b>	<b>21,412,232.72</b>	<b>13,843,695.52</b>

##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79,041.36	20,557,648.56	11,671,855.25
减：营业成本	1,634,146.88	7,982,751.10	6,894,105.80
营业税金及附加	73,666.68	252,580.90	62,402.98
销售费用	1,538,609.83	7,255,356.24	3,631,329.75
管理费用	690,700.83	2,410,546.86	833,025.90
财务费用	-1,682.01	95,775.26	195,498.88
资产减值损失	44,540.48	94,267.08	79,209.1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8,493.15	36,311.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b>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b>	<b>927,551.82</b>	<b>2,502,683.04</b>	<b>-23,717.25</b>
加：营业外收入	3,698.71	8,375.52	1,96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463.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b>931,250.53</b>	<b>2,504,594.95</b>	<b>-21,754.25</b>
减：所得税费用	256,725.24	764,002.62	1,543.97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b>674,525.29</b>	<b>1,740,592.33</b>	<b>-23,298.22</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74,525.29	1,740,592.33	-23,298.22
少数股东损益			
<b>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b>	<b>674,525.29</b>	<b>1,740,592.33</b>	<b>-23,298.22</b>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674,525.29</b>	<b>1,740,592.33</b>	<b>-23,298.22</b>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74,525.29	1,740,592.33	-23,298.2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b>七、每股收益</b>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7	0.18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7	0.18	-0.02

##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5,939.44	22,840,448.91	11,400,400.7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3,322.82	2,098,955.71	826,343.56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4,099,262.26</b>	<b>24,939,404.62</b>	<b>12,226,744.32</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8,745.17	7,775,142.85	5,134,365.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2,592.67	1,976,083.84	1,378,219.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8,217.33	2,207,321.69	439,712.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84,006.24	11,519,861.18	3,440,619.99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4,203,561.41</b>	<b>23,478,409.56</b>	<b>10,392,916.54</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4,299.15</b>	<b>1,460,995.06</b>	<b>1,833,827.78</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8,493.15	6,036,311.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28,493.15</b>	<b>6,036,311.9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2,542.39	5,863,630.56	564,59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477.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22,542.39</b>	<b>14,434,107.59</b>	<b>564,596.6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05,950.76</b>	<b>-8,397,795.67</b>	<b>-564,596.67</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	13,335,000.00	4,778,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50,000.00</b>	<b>23,335,000.00</b>	<b>4,778,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397.45	190,510.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30,000.00	14,747,444.37	5,848,352.5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30,000.00</b>	<b>14,856,841.82</b>	<b>6,038,862.6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680,000.00</b>	<b>8,478,158.18</b>	<b>-1,260,862.66</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121,651.61</b>	<b>1,541,357.57</b>	<b>8,368.45</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1,484.20	110,126.63	101,758.1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1,773,135.81</b>	<b>1,651,484.20</b>	<b>110,126.63</b>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至3月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185,023.15			11,325,370.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185,023.15			11,325,370.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74,525.29			674,525.29
（一）综合收益总额				674,525.29			674,525.2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489,502.14			11,999,895.59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26,333.76	-1,871,078.76			155,255.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26,333.76	-1,871,078.76			155,255.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462,035.71	22,023.98	1,686,055.61			11,170,115.3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40,592.33			1,740,592.3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1,462,035.71	-22,908.66	-439,127.05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	9,75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750,000.00	-8,287,964.29	-22,908.66	-439,127.05			
（三）利润分配			48,357.74	-48,357.74			
1. 提取盈余公积			48,357.74	-48,357.74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1,000,000.00	-3,425.10	432,948.07			-570,477.03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185,023.15			11,325,370.30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20,221.06	-1,841,667.84			178,55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20,221.06	-1,841,667.84			178,553.2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12.70	-29,410.92			-23,298.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298.22			-23,298.22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112.70	-6,112.70			
1. 提取盈余公积			6,112.70	-6,112.70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1,000,000.00	26,333.76	-1,871,078.76			155,255.00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资产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97,825.18	1,319,481.46	22,723.9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194,775.31	2,664,585.30	4,232,837.15
预付款项	135,500.00	198,500.00	77,782.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67,417.21	514,193.86	1,002,518.37
存货	1,255,767.41	1,543,191.25	1,359,779.6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b>流动资产合计</b>	<b>6,751,285.11</b>	<b>8,239,951.87</b>	<b>6,695,641.17</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70,477.03	570,477.0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0,463.83	193,102.41	96,901.61
在建工程	113,416.98	82,000.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91,220.83	5,217,483.3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68,287.51	535,016.68	460,266.6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451.19	18,171.72	8,610.83
其他非流动资产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6,659,317.37</b>	<b>6,616,251.17</b>	<b>565,779.11</b>
<b>资产总计</b>	<b>13,410,602.48</b>	<b>14,856,203.04</b>	<b>7,261,420.28</b>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负债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15.31	3,015.31	392,116.00
预收款项	174,719.00		5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4,122.00		
应交税费	634,072.21	643,424.45	343,406.93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30,195.56	2,497,099.28	5,246,810.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b>流动负债合计</b>	<b>1,651,124.08</b>	<b>3,143,539.04</b>	<b>6,032,333.71</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负债合计</b>	<b>1,651,124.08</b>	<b>3,143,539.04</b>	<b>6,032,333.71</b>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1,462,035.71	1,462,035.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8,357.74	48,357.74	22,908.66
未分配利润	249,084.95	202,270.55	206,177.91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1,759,478.40</b>	<b>11,712,664.00</b>	<b>1,229,086.57</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3,410,602.48</b>	<b>14,856,203.04</b>	<b>7,261,420.28</b>

##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13,826.23	12,038,983.21	5,280,359.06
减：营业成本	742,316.23	3,735,799.33	1,935,597.48
营业税金及附加	53,921.65	194,532.73	49,277.49
销售费用	1,361,085.58	5,313,149.38	2,472,547.55
管理费用	428,364.68	1,911,051.55	496,853.91
财务费用	-1,712.68	102,296.92	192,440.99
资产减值损失	-10,882.13	38,243.55	31,431.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28,493.15	36,311.9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69,226.05	780,221.67	102,210.00
加：营业外收入	3,049.81	5,806.12	1,96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b>72,275.86</b>	<b>786,027.79</b>	<b>104,173.00</b>
减：所得税费用	25,461.46	302,450.36	49,331.41
四、净利润	<b>46,814.40</b>	<b>483,577.43</b>	<b>54,841.59</b>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814.40	483,577.43	54,841.5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06,571.32	15,643,021.68	6,032,75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92.82	767,398.01	123,900.00
<b>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754,364.14</b>	<b>16,410,419.69</b>	<b>6,156,650.00</b>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062.96	3,669,320.83	276,836.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91,580.27	1,428,234.77	870,527.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11,857.51	1,744,712.80	414,660.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0,812.83	7,970,649.17	2,527,433.42
<b>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2,796,313.57</b>	<b>14,812,917.57</b>	<b>4,089,458.19</b>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1,949.43</b>	<b>1,597,502.12</b>	<b>2,067,191.81</b>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28,493.15	6,036,311.9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2,028,493.15</b>	<b>6,036,311.92</b>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200.00	5,849,288.17	560,796.67
投资支付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70,477.03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b>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08,200.00</b>	<b>14,419,765.20</b>	<b>560,796.67</b>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920,293.15</b>	<b>-8,383,453.28</b>	<b>-560,796.67</b>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50,000.00	2,229,000.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b>		<b>14,150,000.00</b>	<b>2,229,000.00</b>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9,397.45	190,510.1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00,000.00	5,957,893.91	3,584,686.00
<b>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b>	<b>1,700,000.00</b>	<b>6,067,291.36</b>	<b>3,775,196.16</b>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00,000.00</b>	<b>8,082,708.64</b>	<b>-1,546,196.16</b>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8,343.72	1,296,757.48	-39,801.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9,481.46	22,723.98	62,525.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825.18	1,319,481.46	22,723.98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年1至3月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202,270.55		11,712,664.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202,270.55		11,712,664.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814.40		46,814.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46,814.40		46,814.40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249,084.95		11,759,478.40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4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22,908.66	206,177.91		1,229,086.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22,908.66	206,177.91		1,229,086.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00,000.00	1,462,035.71	25,449.08	-3,907.36		10,483,577.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483,577.43		483,577.43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000,000.00	1,462,035.71	-22,908.66	-439,127.05		10,000,000.00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50,000.00	9,750,000.00				1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8,750,000.00	-8,287,964.29	-22,908.66	-439,127.05		
（三）利润分配			48,357.74	-48,357.74		
1.提取盈余公积			48,357.74	-48,357.74		
2.对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1,462,035.71	48,357.74	202,270.55		11,712,664.00

##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3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专项储备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17,424.50	156,820.48		1,174,24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17,424.50	156,820.48		1,174,244.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84.16	49,357.43		54,841.5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4,841.59		54,841.59
（二）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484.16	-5,484.16		
1. 提取盈余公积			5,484.16	-5,484.16		
2. 对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		22,908.66	206,177.91		1,229,086.57

## 二、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3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15 年 1 至 3 月、2014 年度、201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五）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所取得的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

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 2、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 3、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企业集团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 4、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时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

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八）金融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及确认

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除应收款项以外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等。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

资产；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 2、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按公允价值计量。后续计量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其他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计量；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或者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本公司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后续计量中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本公司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 4、金融资产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时，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终止确认该项金融资产。金融资产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和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 5、金融资产减值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对于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判断其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成本的计算方法、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以及持续

## 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为：

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期末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50%。
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的具体量化标准	连续12个月出现下跌。
成本的计算方法	取得时按支付对价（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持续下跌期间的确定依据	连续下跌或在下跌趋势持续期间反弹上扬幅度低于20%，反弹持续时间未超过6个月的均作为持续下跌期间。

## （九）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应收账款、长期应收款和其他应收款。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本公司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100.00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组合1	单项金额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以及单项金额不重大但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1	账龄分析法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3
1至2年	5	5
2至3年	10	10
3至4年	20	20
4至5年	30	30
5年以上	100	100

##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3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十）存货

##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投资方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投资方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

影响，投资方都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 （十二）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固定资产分类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及其他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3—10	5	31.67—9.5
运输设备	3—10	5	31.67—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

## （十三）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 （十四）无形资产

###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 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 3、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以及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 （十五）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十六）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十七）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 1、短期薪酬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

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3、辞退福利

企业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八）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九）收入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根据公司销售行业特点，本公司销售业务分代销模式、经销模式两类，代销模式以代销清单做为收入确认依据，经销模式以客户签收的收货单为收入确认依据。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①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二十）政府补助

####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可供使用时起，按照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

####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会计处理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具体标准：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

益相关的判断依据：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二十一）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 （二十二）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 （二十三）主要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 1、主要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和新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企业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从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实施外，其他准则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实施。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未对 2014 年度比较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 2、主要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

### 三、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2,051.17	2,141.22	1,384.37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9.99	1,132.54	15.5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199.99	1,132.54	15.53
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3	0.1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0	1.13	0.16
资产负债率	12.31%	21.16%	83.07%
流动比率(倍)	1.67	1.48	0.91
速动比率(倍)	1.44	1.25	0.68
财务指标	2015年1至3月	2014年	2013年
营业收入(万元)	487.90	2,055.76	1,167.19
净利润(万元)	67.45	174.06	-2.33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7.45	174.06	-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	223.26	2.0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65.04	223.26	2.07
毛利率	66.51%	61.17%	40.93%
净资产收益率	5.78%	28.89%	-13.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5.58%	37.05%	1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8	-0.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	0.18	-0.02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57	2.96	1.95
存货周转率(次)	0.76	2.89	2.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0.43	146.10	183.3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1	0.15	1.83

注：1、除资产负债率指标是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其余财务指标均以合并财务报表的数据为基础进行计算。

2、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要求计算，每股净资产、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三项指标均以各期末实收资本为基础计算。

## （二）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保持稳定增长，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至3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167.19万元、2,055.76万元、487.90万元，呈平稳上涨趋势，其中2014年度营业收入较2013年增长了888.58万元，增幅为76.13%。其中由于公司主营产品苦参膜的市场逐步扩展，销售收入由2013年度的655.69万元增长为2014年度的1,535.35万元，增长了879.66万元，增长幅度为134.16%。

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有所上升，2013年、2014年和2015年1至3月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0.93%、61.17%、66.51%。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产品苦参膜的毛利率在报告期内呈上升趋势，2013年毛利率为66.40%、2014年毛利率为71.40%、2015年1至3月毛利率为73.69%。而医药公司销售的其他商品毛利率在报告期内波动较大，2013年毛利率为8.29%、2014年毛利率为30.97%、2015年1至3月毛利率为30.11%。由于其他商品在2013年的销量为512万，而其毛利率仅为8.29%，因此形成2013年度毛利较2014年度为低。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份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3.96%、28.89%、5.78%，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12.39%、37.05%、5.58%。2014年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2013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系2013年公司亏损，而2014年净利润为174.06万元，与此同时，公司2014年增资扩股，引入新股东共计增加资金1,000万元。2015年1至3月净资产收益率下降较大，主要系公司2015年春节期间停工，但相应固定成本，如人工工资等仍照常产生所致。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份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0.02元、0.18元、0.07元，同行业公司新天药业2013年和2014年每股收益分别为0.29元和0.64元，与公司相比，公司每股收益低于可比公司，主要原因系可比公司股本总额与其收入及净资产为低。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在2014年度大幅增加，净资产收益率2014年较高，公司2014年度整体盈利能力增强。

## （三）偿债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83.07%、21.16%、12.31%。公司2014年较2013年的资产负债率大幅下降，主要由于公司2014年引入新股东，增资所产生的现金用于无形资产投资，资产大幅增加，同时归还部

分对大股东欠款，负债减少所致。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3月末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91、1.48、1.67，速动比率分别为0.68、1.25、1.44，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高。流动比率于2014年增加，主要由于公司2014年引入新股东，增资所产生的现金投资于短期银行理财产品，流动资金增加，同时归还部分对大股东欠款，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水平较高，短期偿债能力强。

#### （四）营运能力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95、2.96、0.57，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周转率保持较高水平，且有所提高，主要系公司加大货款催收力度所致。

2013年、2014年、2015年3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2.32、2.89、0.76，公司2014年存货周转率较2013年为高，主要由于业务增长较快，主营业务成本2014年高于2013年所致，而存货历年余额保持平稳。

#### （五）现金流量分析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38万元、146.10万元及-10.43万元。主要系公司近两年处于市场开拓期，销售费用增加所致。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6.46万元、-839.78万元及190.60万元，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其中2014年支付的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流，主要为修建新厂区支付土地款500万。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6.09万元、847.82万元、-168.00万元，其中2014年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增加，主要为新增股东所投入的增资款1,000万元。

##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收入确认方法

公司的销售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药业公司的主营业务是苦参膜的生产与销售。根据公司所在行业销售特点，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业务分为代销模式和经销模式（即客户买断所有权进行销售的模式）两类，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及具体原则如下：代理销售模式以代销清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在收到代销清单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经销模式下以客户签收的收货单作为收入确认依据，公司在收到客户的收货确认单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公司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销售商品的实际成本。

## （二）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变动趋势及原因

### 1、报告期各类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 报告期各类业务收入构成及比例（按产品类别分）

单位：元

业务类别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苦参膜	4,074,702.30	83.51	15,353,474.82	74.68	6,556,853.02	56.18
其他	804,339.06	16.49	5,204,173.74	25.32	5,115,002.23	43.82
合计	<b>4,879,041.36</b>	<b>100.00</b>	<b>20,557,648.56</b>	<b>100.00</b>	<b>11,671,855.25</b>	<b>100.00</b>

从营业收入结构来看，公司的营业收入仅包括主营业务收入。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为苦参膜的销售和其他药品的销售，公司不存在其他业务收入。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是苦参膜的销售，2013、2014年度及2015年1至3月份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56.18%、74.68%和83.51%，随着苦参膜进入贵州省新农合四级药物目录和公司对市场的大力开拓，苦参膜占收入的比重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公司主营业务中，还存在其他外购药品的销售，2013、2014年度及2015年1至3月份占公司营业收入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3.82%、25.32%和16.49%，

因其他药品销售毛利较低且整体增长空间受限，公司在确定主要发展方向为苦参膜的生产与销售后，逐步缩减其他药品的销售业务，呈现逐年下降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

## 2、报告期营业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上年增加额	2014年较上年增长率
营业收入	4,879,041.36	20,557,648.56	11,671,855.25	8,885,793.31	76.13%
营业成本	1,634,146.88	7,982,751.10	6,894,105.80	1,088,645.30	15.79%
营业利润	927,551.82	2,502,683.04	-23,717.25	2,526,400.29	10652.16%
利润总额	931,250.53	2,504,594.95	-21,754.25	2,526,349.20	11613.13%
净利润	674,525.29	1,740,592.33	-23,298.22	1,763,890.55	7570.9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呈现快速增长趋势，与业务发展态势保持一致。2014年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分别较2013年度增加了2,526,400.29元、2,526,349.20元和1,763,890.55元，增长率分别为10652.16%、11613.13%和7570.92%，系公司2014年实现扭亏为盈所致。公司2013年度营业利润为-23,717.25元，而2014年公司营业利润为2,502,683.04元。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和净利润的增长率超过了营业收入的增长率76.13%，主要系公司2014年度加大了苦参膜的销售力度，2014年收入增长主要来源于毛利较高的药品，实现了扭亏为盈。

### （三）报告期内各类业务毛利率情况

单位：元

年度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2015年1至3月	苦参膜	4,074,702.30	1,071,981.71	73.69%
	其他	804,339.06	562,165.17	30.11%
	合计	<b>4,879,041.36</b>	<b>1,634,146.88</b>	<b>66.51%</b>
2014年度	苦参膜	15,353,474.82	4,390,360.05	71.40%
	其他	5,204,173.74	3,592,391.05	30.97%
	合计	<b>20,557,648.56</b>	<b>7,982,751.10</b>	<b>61.17%</b>
2013年度	苦参膜	6,556,853.02	2,203,170.38	66.40%
	其他	5,115,002.23	4,690,935.42	8.29%

	合计	11,671,855.25	6,894,105.80	40.93%
--	----	---------------	--------------	--------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苦参膜的生产与销售，而子公司的主营业务为药品的批发销售。

报告期内，苦参膜的销售价格根据销售区域药品中标价格加上一定的折扣确定，2014年平均售价略有下降但变化不大。报告期内，苦参膜生产的单位变动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构成，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生产员工熟练度有所提升，生产过程中的废料率有所降低，导致苦参膜生产单位直接材料成本下降。因此报告期内苦参膜毛利率2013年度为66.40%，2014年度为71.40%，2015年1至3月份为73.69%，总体变化不大。

与同行业公司相比较，公司的苦参膜产品为妇科中成药，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千金药业（600479）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综合毛利率分别为48.97%、48.00%、39.92%，2013年度、2014年度药品生产业务毛利为66.60%、68.59%；新天药业（831215）的2013年、2014年毛利率分别为78.88%、82.00%，其产品苦参凝胶2013年、2014年的毛利率分别为85.74%、86.33%。千金药业（600479）的药品生产业务毛利与公司苦参膜生产销售业务毛利相比差异不大，新天药业（831215）毛利较高是因为新天药业的生产销售规模远超公司的规模导致的。总体来说，公司的苦参膜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差异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化，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公司苦参膜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56.18%、74.68%、83.51%，苦参膜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比呈上涨趋势。由于苦参膜为自产药品，销售业务毛利率较高，且报告期内苦参膜销售业务收入占总体收入的比重有较大增加，因此公司总体毛利率有较大增长。

除苦参膜销售业务外，子公司还进行其他药品的批发销售。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其他药品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比分别为43.82%、25.32%、16.49%，呈逐年下降趋势。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其他药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8.29%、30.97%、30.11%。2014年公司其他药品的毛利率有较大增长，主要原因如下：①2013年公司处于发展阶段，现金流对子公司而言有着重要意义。在其他药品的销售方面，子公司的销售主要

面向回款较快、回款质量较好的医药销售公司、连锁药店，该部分销售价格较低，甚至为成本价销售，成本价销售部分占其他药品销售收入的 44.02%；② 2013 年苦参膜销售有所增加，2014 年苦参膜销售大幅增长，其他药品的销售不再是公司的经营重点。公司为了便于管理调整了其他药品的销售结构：I. 调整销售种类，缩减 OTC 药品销售业务，缩减毛利较低药品销售业务；II. 改变销售渠道，减少其他药品对医药销售公司、连锁药店的销售，增加了在医院的销售业务，即缩减毛利较低业务；III. 注重贵州区域独家代理药品，例如重感灵胶囊的销售，独家代理药品成为 2014 年度销售重点。

综上所述，一方面公司自产药品业务和批发零售药品业务的销售结构发生了变化，苦参膜比例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快速增加；另一方面，公司针对其他药品销售调整了销售结构和销售渠道，其他药品的毛利率有所上升。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综合毛利率大幅上涨是合理的。

报告期内，公司无其他业务收入。

#### （四）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1、公司报告期内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4年较上年增加额	2014年较上年增长率
销售费用	1,538,609.83	7,255,356.24	3,631,329.75	3,624,026.49	99.80%
管理费用	690,700.83	2,410,546.86	833,025.90	1,577,520.96	189.37%
财务费用	-1,682.01	95,775.26	195,498.88	-99,723.62	-51.0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1.54%	35.29%	31.11%	4.1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4.16%	11.73%	7.14%	4.59%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3%	0.47%	1.67%	-1.21%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45.66%	47.48%	39.92%	7.56%	

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至3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39.92%、47.48%、45.66%，占比较高，但整体而言波动不大。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明细及波动情况如下：

##### （1）销售费用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31.11%、35.29%、31.54%，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相对稳定，波动不大。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市场开发及服务费	1,260,887.86	6,309,348.78	3,009,049.45
工资薪酬	75,157.00	291,424.00	248,440.00
业务招待费	28,853.00	84,566.50	73,326.20
办公费	50,744.00	149,895.00	110,120.00
运杂费	32,750.00	133,360.10	61,706.80
通讯费	31,082.00	104,133.00	25,780.00
其他	59,135.97	182,628.86	102,907.30
合计	1,538,609.83	7,255,356.24	3,631,329.75

公司的销售费用主要包括销售人员的工资薪酬、市场开发服务费、业务招待费及运杂费等。销售费用明细项目中，市场开发服务费较高，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市场开发及服务费分别为3,009,049.45元、6,309,348.78元、1,260,887.86元；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市场开发服务费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82.86%、86.96%、81.95%。

市场开发及服务费主要系开发市场所发生的广告费、会议费、会务费、策划费、宣传费、推广费、调研费、学术费及差旅费的统一归纳。其中会务费、策划费、宣传费、学术费金额占比较高，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至3月上述四项费用合计占市场开发及服务费的比例分别为75.98%、75.69%、68.98%。公司采用学术推广的销售模式，需参加各类会议并印发资料，因此会务费、策划费、宣传费、学术费占比较高与公司采取销售模式相符。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2015年1至3月	2014年	2013年
益佰制药	58.33%	55.35%	54.87%
神奇制药	48.38%	51.43%	49.24%
威门药业	--	33.75%	33.63%
银朵兰	--	22.31%	22.50%
新天药业	--	57.00%	58.53%
平均值	53.36%	43.97%	43.75%

得轩堂	31.54%	35.29%	31.11%
-----	--------	--------	--------

目前国内医药企业普遍采取的销售模式为代理模式和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代理模式是指医药经销公司取得药品生产企业的药品销售代理权，并承担市场推广得用。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是指公司自建专业学术推广队伍举办专业学术会展、组织学术推广会议等营销活动，产品经理或推广经理以其具有的专业知识向医生宣传公司药品的特点、优势以及最新的临床研究结果，实现医院销售、患者购买的效果。上述可比企业，均采用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通常来说，采用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销售模式的毛利率和销售费用占收入比率比采用代理模式的企业高。

公司采用专业化学术推广模式，销售模式如下：公司考虑到我国医院在药品采购上呈现出采购品种多、单次单品种采购数量少、采购频率高的特点；同时考虑到我国药品采购采用地区统一招标模式，医药经销公司更加熟悉当地招投标程序等外在因素；加上公司产品入市后有快速推广需求的内在因素。公司的销售工作主要通过医药经销公司间接向医院等终端销售。公司会开展专业学术推广活动、参加各学术团体召开的全国或省级学术会议。在上述推广活动以及学术会议中，公司采取专题报告、开展学术活动、发放产品资料等多种宣传方式，来提升产品在专业领域知名度，以增加医生、患者对产品的了解，从而达到扩大市场销售的目的。除此之外，公司的营销人员还会不定期拜访各区域医院，以科室会、座谈会等形式向临床医生介绍最新的学术研究动态和产品研究成果，以及时取得反馈并扩大销售市场。上述在学术推广交流、参加学术会议、拜访医院等中间产生的各项费用，如广告费、会议费、宣传费、推广费、差旅费等费用均由公司承担。与采用同模式的可比上市公司相比，其销售费用占收入比处于合理的范围内。

公司2014年销售费用金额大幅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司的主要产品苦参膜是公司的新型独家药品，该产品2012年进入《贵州省新增基本用药目录》、2013年进入贵州省新农合四级药物目录，公司为了抓住此次机遇以迅速扩大销售规模，实现苦参膜销售收入的迅速增长，制定了以下措施：①加大学术推广的力度，以迅速提高产品的知名度；②加强贵州区域各县城、各乡镇的销售推广力度，以迅速占领农村市场；③增加销售大区的设置，加强拓展省外市场。

## (2) 管理费用

公司的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的职工薪酬福利、研发费用、社保公积金及折旧摊销费用等。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14%、11.73%、14.16%。2014年管理费用较2013年增加了1,577,520.96元，系公司2014年度研发费用增加较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增加所致，此外2014年新发生中介机构费用。

2013年、2014年、2015年1至3月，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0.84%、3.85%、1.33%，研发费用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一直高度重视产品的创新和研发，在2013年公司提出利用现有膜剂生产制造技术研发新产品保妇康膜，2014年公司加大了保妇康膜的研发投入。

2014年长期待摊费用 and 无形资产摊销比2013年有所增加，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2014年苦参膜生产设备进行改良产生，无形资产摊销增加系公司2014年为修建新厂房购置了一块土地所致。

### (3) 财务费用

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利息收入及手续费支出。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至3月，公司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1.67%、0.47%、-0.03%，呈下降趋势。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至3月，公司的利息支出分别为190,510.16元、109,397.45元、0.00元。

报告期内公司并未向金融机构借款，利息支出主要是公司向股东瑞得科技借款所支付的利息，自2014年7月起，股东瑞得科技对该部分借款进行免息，故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呈下降趋势。

总体而已，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至3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9.92%、47.48%、45.66%，波动不大。但销售费用与管理费用有所增加，主要系2014年公司加大了销售推广力度和加大新产品的研发投入所致。

## 2、公司报告期内研发费用及占收入比重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研发费用	64,650.00	791,345.00	98,415.00
营业收入	4,879,041.36	20,557,648.56	11,671,855.25
占比	1.33%	3.85%	0.84%

报告期内公司一直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目前公司主要致力于新产品保妇康

阴道膜剂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维持在1%-4%左右，2014年度研发费用较2013年度增幅较大，主要系2014年加大了保妇康阴道膜剂的研发投入所致。

#### （五）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9,397.45	-190,510.16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438,604.89	97,431.2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698.71	1,911.91	1,963.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8,493.15	36,311.92	
影响利润总额	32,191.86	-509,778.51	-91,115.93
减:所得税	-8,047.97	17,793.41	47,136.7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4,143.89	-491,985.10	-43,979.1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4,143.89	-491,985.10	-43,979.14
净利润	674,525.29	1,740,592.33	-23,298.22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74,525.29	1,740,592.33	-23,298.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650,381.40	2,232,577.43	20,680.92
利润总额	931,250.53	2,504,594.95	-21,754.2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2.59%	-19.64%	202.16%

2013年、2014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43,979.14和-491,985.10元，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202.16%和-19.64%。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以及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报告期内，公司未收到政府补助。

#### （六）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报告期内，无税收优惠。

## 五、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 (一) 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431.09	427.76	19,733.19
银行存款	1,772,704.72	1,651,056.44	90,393.44
其他货币资金			570,000.00
合计	1,773,135.81	1,651,484.20	680,126.63

报告期内，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在资产中占比不高，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占资产总额比重分别为4.91%、7.71%、8.64%。2013年57万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 (二) 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032,845.24	97.13	270,985.36	8,761,859.88
1-2年	179,590.80	1.93	8,979.54	170,611.26
2-3年	33,619.00	0.36	3,361.90	30,257.10
3-4年	5,200.00	0.06	1,040.00	4,160.00
4-5年	48,478.09	0.52	14,543.42	33,934.67
合计	9,299,733.13	100.00	298,910.22	9,000,822.91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7,723,911.22	94.64	231,717.34	7,492,193.88
1-2年	340,344.36	4.17	17,017.22	323,327.14
2-3年	35,775.00	0.44	3,577.50	32,197.50
3-4年	61,593.50	0.75	12,318.70	49,274.80
<b>合计</b>	<b>8,161,624.08</b>	<b>100.00</b>	<b>264,630.76</b>	<b>7,896,993.32</b>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010,558.11	80.79	169,075.35	4,841,482.76
1-2年	921,148.00	14.85	14,793.05	906,354.95
2-3年	270,433.00	4.36	27,043.30	243,389.70
3-4年	-	-	-	-
<b>合计</b>	<b>6,202,139.11</b>	<b>100.00</b>	<b>210,911.70</b>	<b>5,991,227.41</b>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营业收入形成的未结算货款，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97.13%的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账龄不长，应收账款风险较小。

## 2、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与同期营业收入的对比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收账款	9,299,733.13	8,161,624.08	6,202,139.11
营业收入	4,879,041.36	20,557,648.56	11,671,855.25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0.61%	39.70%	53.14%

2013年、2014年、2015年3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6,202,139.11元、8,161,624.08元、9,299,733.13元，2014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2013年末增加1,959,484.97，增幅为31.59%，主要系2014年公司销售增长76.13%带来应收账款的增加。2014年公司加强了款项收款的管理，应收账款回款期与2013年相比有一定缩短，故此应收账款增长幅度低于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2015年3月末应收账款余额比上年增加1,138,109.05元，增幅为13.94%。2015年度应收账款增加主要原因是2014年对广西华夏本草、黔南神奇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遵义有限

公司、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等大型客户实现了销售，但由于其回款期超过3个月，故2015年3月末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截止2015年6月，上述应收款回款率已达到63.81%

### 3、报告期内，期末应收账款中大额应收款单位情况

单位：元

2015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	1,821,858.26	1年以内	19.59
遵义康诚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404,063.80	1年以内	4.34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客户	370,944.00	1年以内	3.99
贵州腾济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300,645.50	1年以内	3.23
务川县中医院	客户	277,689.55	1年以内	2.99
合计		3,175,201.11		34.14
2014年12月31日				
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	723,800.00	1年以内	8.87
遵义康诚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410,783.80	1年以内	5.03
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	客户	410,688.00	1年以内	5.03
六枝特区人民医院	客户	355,648.53	1年以内	4.36
务川县中医院	客户	314,085.15	1年以内	3.85
合计		2,215,005.48		27.14
2013年12月31日				
烟台麒麟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438,800.00	1年以内	7.07
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05,347.93	1年以内	6.54
遵义市意通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335,881.15	1年以内、1-2年、2-3年	5.42
成都市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客户	285,468.00	1年以内	4.60
贵州盛远医药有限公司	客户	248,288.38	1年以内	4.00
合计		1,713,785.46		27.63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97.13%的应收账款账龄在1年以内，1.93%的应收账款账龄为1到2年，应收账款前五名分别为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遵义康诚医药有限公司、国药控股遵义有限公司、贵州腾济医药有限公

司、务川县中医院，上述客户累计欠款3,175,201.11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34.14%。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的应收广西华夏本草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款项中，全部为1年以内账龄。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除应收华夏本草货款占应收账款的比例为19.59%外，应收其他客户的款项占应收账款比例并不高。

公司应收账款的分散程度较高，且公司加强了款项的催收力度，定期进行款项催收，客户的回款账期在3到6个月之间，客户回款情况良好。

4、本报告期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各报告期末，公司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 （四）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账龄明细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74,555.00	100.00	287,246.00	82.68	1,364,224.00	99.72
1-2年			56,334.00	16.22	3,860.11	0.28
2-3年			3,830.00	1.10		
合计	274,555.00	100.00	347,410.00	100.00	1,368,084.11	100.00

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96%的预付账款在1年以内。2013年12月31日公司的预付账款账面余额为1,368,084.11元，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的账面余额为347,410.00元，较2013年末下降了74.61%；2015年3月末公司预付账款的账面余额为274,555.00元，较2014年末下降了20.97%。预付账款主要是对供应商的材料货款。其中2014年较2013年应付账款余额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2013年12月向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预付105.24万货款所致。

2、报告期内预付款项各年度前五名明细列表如下：

单位：元

2015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年限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	未结算原因

				例 (%)	
贵港市冠峰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00,595.00	1年以内	36.64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牡丹江莲花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89,000.00	1年以内	32.42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嘉兴市知明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46,500.00	1年以内	16.94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江西品信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460.00	1年以内	14.01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合计		274,555.00		100.00	
<b>2014年12月31日</b>					
牡丹江莲花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89,000.00	1年以内	25.62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东莞市永乐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款	69,500.00	1年以内	20.01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江西九连山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41,934.00	1-2年	12.07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江西品信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38,460.00	1年以内	11.07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成都金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30,000.00	1年以内	8.64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合计		268,894.00		77.40	
<b>2013年12月31日</b>					
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	货款	1,052,360.00	1年以内	76.92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四川科伦药业(广安)分公司	货款	82,248.00	1年以内、 1-2年	6.01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宁夏紫荆花制药有限公司	货款	50,000.00	1年以内	3.65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江西九连山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41,934.00	1年以内	3.07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福州三爱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22,420.00	1年以内	1.64	尚未收到 采购商品
合计		1,248,962.00		91.29	

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预付账款前四名分别是贵港市冠峰医药有限公司、牡丹江莲花湖制药有限责任公司、嘉兴市知明机械有限公司与江西品信药业有限公司。公司对前四大供应商的预付账款为预付账款总额的100.00%。

3、各报告期末，公司无预付关联方款项。

(五)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876,269.58	95.34	26,288.09	849,981.49

1-2 年	35,327.88	3.84	1,766.39	33,561.49
2-3 年	500.00	0.05	50.00	450.00
3-4 年				0.00
4-5 年	7,045.00	0.77	2,113.50	4,931.50
<b>合计</b>	<b>919,142.46</b>	<b>100.00</b>	<b>30,217.98</b>	<b>888,924.48</b>

(续上表)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678,106.76	95.16	20,343.20	657,763.56
1-2 年	500	0.07	25	475.00
2-3 年	-	-	-	-
3-4 年	34,000.00	4.77	6,800.00	27,200.00
4-5 年	-	-	-	-
<b>合计</b>	<b>712,606.76</b>	<b>100</b>	<b>27,168.20</b>	<b>685,438.56</b>

(续上表)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1,231,296.19	89.55	36,938.89	1,194,357.30
1-2 年	52,752.00	3.84	2,637.60	50,114.40
2-3 年	90,949.50	6.61	9,094.95	81,854.55
<b>合计</b>	<b>1,374,997.69</b>	<b>100</b>	<b>48,671.44</b>	<b>1,326,326.25</b>

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系负责市场推广的员工为进行市场推广、拓展业务从公司所预借的款项，以及公司对外支付的押金。2013年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374,997.69元，2014年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712,606.76元，2015年3月公司的其他应收款余额为919,142.46元。截至2015年3月，公司应收员工从公司所预借款项的余额合计为855,790.46元，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93.11%。

2、各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应收关联方的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 年 3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比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比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项比

		例 (%)		例 (%)		例 (%)
李飞	10,000.00	1.13	-	-	-	-
郑毅然	39,736.48	4.49	49,000.00	7.15	-	-
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	0.29		
合计	49,736.48	5.62	51,000.00	7.44	-	-

## (六) 存货

单位：元

存货项目	2015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7,965.99		367,965.99
库存商品	1,538,167.86	7,211.24	1,530,956.62
合计	1,906,133.85	7,211.24	1,898,922.61

存货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52,895.37		852,895.37
库存商品	1,595,989.26	62,051.26	1,533,938.00
合计	2,448,884.63	62,051.26	2,386,833.37

存货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44,072.59		344,072.59
库存商品	2,887,357.28	100,686.42	2,786,670.86
合计	3,231,429.87	100,686.42	3,130,743.45

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构成。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3月31日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3,130,743.45元、2,386,833.37元、1,898,922.61元。报告期内，公司期末存货余额相对较大，且随产销规模扩大而增加，2014年末存货余额较2013年末下降23.76%，主要是由于2014年度销量增长所致，存货下降幅度与公司业务特点相符。

公司的产品主要为各类药品。由于根据具体订单生产，公司的产品一般不存在滞销、积压、变质等情形；同时公司除一定的原材料备货外，未对原材料进行过多的储备，原材料的账龄基本都在1年以内，不存在积压、变质等情形。

公司早期采购的原材料及库存商品已全部用于生产和销售，没有存货存在残次等问题。

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严格遵循会计准则的规定，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计量方法，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速度较快，存货周转次数分

别为2.32、2.89、0.76，且公司每季度清理一次存货，对生产形成的尾货和残次品及时报废清理，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七）固定资产

1、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5	4.75-3.17
机器设备	3—10	5	31.67—9.5
运输设备	3—10	5	31.67—9.5
电子及其他设备	3—5	5	31.67—19

2、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等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283,189.11</b>	<b>127,777.78</b>		-	<b>410,966.89</b>
机器设备	90,676.91	127,777.78		-	218,454.69
运输设备	37,000.00	-		-	37,000.00
电子设备	155,512.20	-		-	155,512.2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68,391.29</b>	-	<b>21,748.15</b>	-	<b>90,139.44</b>
机器设备	2,520.39	-	14,574.90	-	17,095.29
运输设备	7,030.00	-	1,757.50	-	8,787.50
电子设备	58,840.90	-	5,415.74	-	64,256.64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214,797.82</b>	-		-	<b>320,827.45</b>
机器设备	88,156.52	-		-	201,359.40
运输设备	29,970.00	-		-	28,212.50
电子设备	96,671.30	-		-	91,255.56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214,797.82</b>	-		-	<b>320,827.45</b>
机器设备	88,156.52	-		-	201,359.40
运输设备	29,970.00	-		-	28,212.50
电子设备	96,671.30	-		-	91,255.56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141,334.61</b>	<b>141,854.50</b>		-	<b>283,189.11</b>
机器设备	-	90,676.91		-	90,676.91
运输设备	-	37,000.00		-	37,000.00
电子设备	141,334.61	14,177.59		-	155,512.2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41,535.50</b>	-	<b>26,855.79</b>	-	<b>68,391.29</b>
机器设备	-	-	2,520.39	-	2,520.39
运输设备	-	-	7,030.00	-	7,030.00
电子设备	41,535.50	-	17,305.40	-	58,840.90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99,799.11</b>	-		-	<b>214,797.82</b>
机器设备	-	-		-	88,156.52
运输设备	-	-		-	29,970.00
电子设备	99,799.11	-		-	96,671.3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电子设备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99,799.11</b>	-		-	<b>214,797.82</b>
机器设备	-	-		-	88,156.52
运输设备	-	-		-	29,970.00
电子设备	99,799.11	-		-	96,671.30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30,479.39</b>	-	-	-	<b>141,334.61</b>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30,479.39	110,855.22		-	141,334.61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b>二、累计折旧合计：</b>	<b>25,487.11</b>	-	<b>16,048.39</b>	-	<b>41,535.50</b>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25,487.11	-	16,048.39	-	41,535.50
<b>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4,992.28</b>	-	-	-	<b>99,799.11</b>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4,992.28	-	-	-	99,799.11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	-	-	-	-
<b>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4,992.28</b>	-	-	-	<b>99,799.11</b>
机器设备	-	-	-	-	-
运输设备	-	-	-	-	-
电子设备	4,992.28	-	-	-	99,799.11

201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141,334.61元，累计折旧为41,535.50元，固定资产净值为99,799.11元，2013年末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率为70.61%；2014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283,189.11元，累计折旧为68,391.29元，固定资产净值为214,797.82元，2014年末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率为75.85%；2015年3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410,966.89元，累计折旧为90,139.44元，固定资产净值为320,827.45元，2015年3月末发生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的比率为78.07%。公司固定资产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

3、公司报告期末对各项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状况良好，未发现减值迹象，故无需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中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5、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抵押的固定资产。

6、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新建厂房及办公用房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计入在建工程核算。

#### （八）在建工程

1、各报告期末，在建工程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2015 年 3 月 31 日			
工程名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厂区建设	113,416.98	-	113,416.98
合计	113,416.98	-	113,416.98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新厂区建设	82,000.00	-	82,000.00
合计	82,000.00	-	82,000.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新厂区建设	-	-	-
合计	-	-	-

2、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在建工程项目不存在利息资本化情况。

3、各期期末公司建设工程均未发现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公司在建工程为新厂区建设。项目自 2014 年筹备开工，截至 2015 年 3 月，公司共投入资金 113,416.98 元，建设资金全部系公司自筹，目前土地平整已经完成，预计在 2015 年下半年开工建设。

5、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的情况。

6、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新厂房还未开工，在建工程主要核算内容是为新厂建设发生的厂房设计费、勘察勘测费以及环评费等支出，账面余额为 113,416.98 元。公司不存在费用资本化的情形。截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达到可使用状态但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在建工程。

#### （九）无形资产

1、公司无形资产的分类、摊销年限及其确定依据、取得方式及剩余摊销年限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年限（年）	确定依据	取得方式	剩余摊销年限（年）
--------	---------	------	------	-----------

土地使用权	50	法定使用权	购买	49.42
软件	3	参考法律、合同规定以及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最短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购买	2.17

截至2015年3月末，土地使用权已摊销7个月，剩余摊销年限为49.42年；非专利技术已摊销10个月，剩余摊销年限约2.17年。

2、报告期内无形资产原值、摊销、净值等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3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b>5,266,000.00</b>	-	-	-	<b>5,266,000.00</b>
土地使用权	5,252,500.00	-	-	-	5,252,500.00
药易通软件	13,500.00	-	-	-	13,500.00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b>37,641.67</b>	-	<b>27,387.50</b>	-	<b>65,029.17</b>
土地使用权	35,016.67	-	26,262.50	-	61,279.17
药易通软件	2,625.00	-	1,125.00	-	3,750.0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b>5,228,358.33</b>	-	-	-	<b>5,200,970.83</b>
土地使用权	5,217,483.33	-	-	-	5,191,220.83
药易通软件	10,875.00	-	-	-	9,750.0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
药易通软件	-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b>5,228,358.33</b>				<b>5,200,970.83</b>
土地使用权	5,217,483.33				5,191,220.83
药易通软件	10,875.00				9,750.00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一、账面原值合计：</b>	-	<b>5,266,000.00</b>		-	<b>5,266,000.00</b>
土地使用权	-	5,252,500.00		-	5,252,500.00
药易通软件	-	13,500.00		-	13,500.00
		本期新增	本期摊销		
<b>二、累计摊销合计：</b>	-		37,641.67	-	37,641.67
土地使用权	-		35,016.67	-	35,016.67
药易通软件	-		2,625.00	-	2,625.00
<b>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b>	-	-		-	<b>5,228,358.33</b>
土地使用权	-	-		-	5,217,483.33
药易通软件	-	-		-	10,875.00
<b>四、减值准备合计</b>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药易通软件	-	-		-	-
<b>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b>	-	-		-	<b>5,228,358.33</b>
土地使用权	-	-		-	5,217,483.33
药易通软件	-	-		-	10,875.00

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主要为土地使用权一处及少量的非专利技术。其中土地位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面积为19,596平方米，账面原值为人民币5,252,500.00元，累计摊销61,279.17元，该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尚在办理中。

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的非专利技术来源主要是公司购买的药易通系统，账面原值13,500.00元，累计摊销3,750.00元。

3、公司报告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报告期内未发现存在需要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形。

4、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对外抵押担保的情况。

##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 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4,084.87	88,462.56	90,067.39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125,857.90	295,437.88	697,054.50
小 计	<b>209,942.77</b>	<b>383,900.44</b>	<b>787,121.89</b>

## 2、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336,339.44	353,850.22	360,269.56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	503,431.60	1,181,751.52	2,788,218.00
小计	<b>839,771.04</b>	<b>1,535,601.74</b>	3,148,487.56

##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 1、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1) 公司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在 100.00 万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款项性质及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 账龄分析法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以下同)	3	3
1-2 年	5	5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30	30
5 年以上	100	100

##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确认

## (2)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3)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报告期内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损失	37,329.24	32,215.82	-21,477.23
存货跌价损失	7,211.24	62,051.26	100,686.42
合计	44,540.48	94,267.08	79,209.19

## 六、公司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 (一) 应付账款

#### 1、公司应付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帐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93,285.08	100.00	337,941.82	93.74	1,628,985.90	95.00
1至2年			22,550.00	6.26	78,250.00	4.56
2至3年	-	-	-	-	7,430.00	0.43
合计	<b>393,285.08</b>	<b>100.00</b>	<b>360,491.82</b>	<b>100.00</b>	<b>1,714,665.90</b>	<b>100.00</b>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1,714,665.90元、360,491.82元和393,285.08元，占同期负债总额比例分别为12.47%、3.55%、4.62%。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偿付的货款。

公司应付账款2014年末较2013年降低了78.98%，主要是由于公司2013年至2014年其他药品的采购与销售结构发生了较大变化，部分药品于2014年停止采购导致应付账款余额下降较大。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公司100%的应付账款账龄为一年以内，均为公司采购货款尚未结算。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经营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主要供应商保持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能在合同规定的时间内执行采购业务并按期结算。

##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元

2015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广州市百元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92,190.00	1年以内	23.44
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	货款	69,065.60	1年以内	17.56
贵州康心药业有限公司	货款	9,839.59	1年以内	2.50
成都金鼎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款	5,000.00	1年以内	1.27
贵阳兴友信软塑包装印务有限公司	货款	3,015.31	1年以内	0.77
合计		179,110.50		45.54
2014年12月31日				
南宁市冠峰制药有限公司	货款	69,865.60	1年以内	19.38
贵州省医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货款	57,024.00	1年以内	15.82
广州市百元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46,095.00	1年以内	12.79

贵州大集医药贸易有限公司	货款	44,970.00	1年以内	12.47
重庆市莱美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29,872.20	1年以内	8.29
合计		247,826.80		68.75
<b>2013年12月31日</b>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621,934.01	1年以内	36.27
贵阳银镒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货款	292,650.00	1年以内	17.07
广东罗浮山国药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货款	214,419.39	1年以内	12.51
辽宁好护士集团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151,122.50	1年以内	8.81
温州市国大印业有限公司	货款	92,800.00	1年以内、 1-2年	5.41
合计		1,372,925.90		80.07

3、截至2015年1月31日，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各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三）预收账款

1、公司预收账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帐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74,215.02	100.007	418,329.66	99.10	287,668.26	40.18
1至2年			3,800.00	0.90	428,245.15	59.82
合计	374,215.02	100.00	422,129.66	100.00	715,913.41	100.00

公司最近两年一期预收账款余额主要是依据合同约定预收的货款。预收账款整体金额稳定、波动不大，与公司业务发展模式相符，余额及变动基本合理。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分别为715,913.41元、422,129.66元和374,215.02元。2014年末预收账款余额比2013年末下降了41.04%，金额减少了293,783.75元，主要系2013年末预收贵州民生药业有限公司金额较大且未结算，该笔业务已于2014年5月实现销售。截至2015年3月末，公司预收账款账龄基本在一年以内。

## 2、报告期内大额预收账款明细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2015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贵州省人民医院	96,807.86	1年以内	25.87
湖南新药代理有限公司	75,000.00	1年以内	20.04
贵州盛远医药有限公司	61,759.00	1年以内	16.50
国药控股云南有限公司	28,273.80	1年以内	7.56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25,000.00	1年以内	6.68
合计	286,840.66		76.65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贵州省人民医院	143,420.66	1年以内	33.98
贵州康立成医药有限公司	117,300.00	1年以内	27.79
修文县扎佐镇卫生院	54,674.00	1年以内	12.95
国药控股内蒙古有限公司	45,477.00	1年以内	10.77
遵义百颐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14,025.00	1年以内	3.32
合计	374,896.66		88.81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贵州民生药业有限公司	275,800.00	1-2年	38.52
贵州省人民医院	112,345.46	1年以内	15.69
贵州康立成医药有限公司	97,300.00	1年以内、1-2年	13.59
西安锐进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1年以内	6.98
六盘水市医药公司	40,000.00	1年以内	5.59
合计	575,445.46		80.38

3、截至2015年3月31日，预收账款中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性质	金额	账龄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货款	25,000.00	1年以内	6.68
合计		25,000.00		6.68

## 4、各报告期末，预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账面余额	占预收账款比例(%)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25,000.00	6.68	-	-	-	-

## (四) 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帐龄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418,098.94	98.39	8,312,157.56	100.00	7,133,058.08	68.00
1至2年	104,810.00	1.61	-	-	612,946.32	5.84
2至3年	-	-	-	-	2,744,500.43	26.16
合计	6,522,908.94	100.00	8,312,157.56	100.00	10,490,504.83	100.00

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3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0,490,504.83元、8,312,157.56元和6,522,908.94元，主要系公司应偿付股东及关联方的拆借款和销售员代公司收取的保证金等。

## 2、报告期内大额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表：

单位：元

2015年3月31日			
单位/款项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306,439.04	1年以内	96.68
合计	6,306,439.04		96.68
2014年12月31日			
单位/款项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8,022,751.85	1年以内	96.52
依勇	124,810.00	1年以内	1.50
合计	8,147,561.85		98.02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款项名称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3,438,026.83	1年以内、1-2年、2-3年	32.77
李向东	1,676,679.94	1年以内、1-2年、2-3年	15.98
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1,596,000.00	1年以内	15.21
贵州瑞科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907,208.00	1年以内、1-2年、2-3年	8.65

贵阳银溢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604,832.24	1 年以内	5.77
合计	8,222,747.01		78.38

截至2015年3月31日，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公司欠付关联方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往来款6,306,439.04元，该笔账款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96.68%。

3、各期末其他应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余额	占其他应付款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306,439.04	98.22	8,022,751.85	96.52	3,438,026.83	36.26
贵州瑞科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	-	-	-	907,208.00	8.65
李向东	-	-	-	-	1,676,679.94	15.98
卢顺林	-	-	-	-	370,000.00	3.53
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	-			1,596,000.00	15.21
<b>小计</b>	<b>6,306,439.04</b>	<b>98.22</b>	<b>8,022,751.85</b>	<b>96.52</b>	<b>7,987,914.778</b>	<b>79.63</b>

#### （五）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明细，具体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所得税	492,245.09	439,695.98	163,379.94
增值税	670,205.91	519,676.51	19,863.57
城市建设税	56.60	56.68	
土地使用税	47,884.67	27,362.67	
教育费附加	24.31	24.3	
地方教育发展费	105.18		
平价基金	5,003.70	3,651.24	2,325.93
<b>合计</b>	<b>1,215,525.46</b>	<b>990,467.38</b>	<b>185,569.44</b>

##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462,035.71	1,462,035.71	1,000,000.00
盈余公积	48,357.74	48,357.74	26,333.76
未分配利润	489,502.14	-185,023.15	-1,871,078.7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1,999,895.59	11,325,370.30	155,255.00
少数股东权益	-	-	-
合计	11,999,895.59	11,325,370.30	155,255.00

股本（实收资本）的具体变化详见本说明书第一节、三（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企业和关联自然人。

## （二）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 1、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企业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74.50
李向东	控股股东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	-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00

## 2、报告期内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 (1) 关联自然人：

报告期内关联自然人	与公司的关系	报告期末直接持股比例
童刚	股东、董事	10.00%
李飞	股东、监事	6.00%
卢顺林	董事、总经理	-
叶世芸	李向东之配偶	1.00%
卢顺英	卢顺林之妹	0.10%
蔡贵宁	卢顺林之配偶	0.40%
王勇	董事、副总经理	0.40%
安静	监事会主席、证券事务代表	0.20%
田仁碧	董事	-
郑毅然	职工监事	-
覃欢	财务负责人	-

## (2) 关联企业：

报告期内关联企业	报告期末关联企业	与公司的关系
贵州瑞科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	原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 (于2014年10月27日核准注销)
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	原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公司 (于2015年1月卸任)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控制的公司

## (三) 关联方交易情况

## 1、关联方购买资产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专利转让	无偿			0.00	100%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商标转让	无偿			0.00	100%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设备转让	市场价			38,000.00	100%		
合计					38,000.00	100%		

2014年6月10日，关联方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专利转让合同》，公司无偿受让瑞得科技拥有的“保妇康阴道膜剂及其制法”专利（专利号：ZL200410081360.5）。

2014年6月3日，公司及医药公司分别与关联方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商标转让合同》，公司无偿受让瑞得科技拥有的两项商标专用权（商标号：4625574、4365433），医药公司无偿受让瑞得科技拥有的两项商标专用权（商标号：12074677、3022096）。

序号	商标注册证号	商标名称	商品类别	注册有效期	核定使用商品范围	商标权人
1	4625574		5	2008年8月21日至2018年8月20日	人用药；医药制剂；医药用药物；中药成药；医药用洗液；医用营养品；净化剂；灭微生物剂；卫生巾；浸药液的薄纸。	有限公司
2	4365433		5	2008年2月7日至2018年2月6日	医药制剂；阴道清洗液；去头皮屑的药物制剂；医药用洗液；搽剂；止痒水；医用浴剂；医用矿泉水；浸药液的薄纸；医用营养品。	有限公司

3	12074 677		35	2014年7月14日至 2024年7月13日	替他人推销；进出口代理； 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商业 管理和组织咨询；广告宣 传；	医药公 司
4	30220 96		35	2013年4月28日至 2023年4月27日	推销（替他人）	医药公 司

2014年11月6日，制药公司与关联方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签订《设备转让合同》，公司以38,000元的价格受让瑞得科技拥有的设备23台。该批设备转让清单明细如下：

设备名称	型号	数量	金额	用途
高效液相色谱仪	LC-10A	1	30,000.00	含量测定
胶体磨	JM-80	1	460.00	均质
封口机	/	1	389.66	内袋封口
滚筒制膜机	MJ-150	1	840.00	制膜
打码机	241B	1	139.81	打批号
洁净采样车	GHQ-1	1	1,276.51	原辅料采样
干燥膜用水浴箱	/	1	800.00	制膜
滴丸机	24DT	1	1,000.00	制滴丸
打包机	/	1	27.35	外箱打包
电阻炉	SX2-4-10	1	106.38	分析用
澄明度检测器	YB-2	1	273.54	澄明度检查用
电热鼓风恒温干燥箱	/	1	267.46	干燥
超声波清洗器	KQ-300DE	1	258.34	检品成份提取
显微镜	/	1	151.97	显微检示用
电热恒温水浴锅	DL-98-1	1	136.77	加热、回流
净化工作台	CJ	1	328.25	卫检用
酸度计	PHS-2C	1	206.67	测酸碱度
电子天平	BL-X-150	1	1,337.30	分析称量
光学读数分析天平	TG328B	1	-	分析称量
烘箱	/	1	-	干燥
台式离心机	0406-1	1	-	样品离心
热收缩膜机	/	1	-	包装用
快速水分测定仪	JSC-20	1	-	测水分
合计		23	38,000.00	

该部分设备由于瑞得科技会计政策中规定的机器设备的折旧年限较短，且残值率为0，因此截止2014年11月6日，该部分设备已经全额计提折旧，账面净值为零。但上述设备仍有使用价值，由于该批设备主要是专用设备且使用多年，不存在活跃市场报价，公司向同类设备销售厂家进行市场询价，该批设备询价结果为38,000元，除岛津牌高效液相色谱仪售价为30,000元外，其余22台设备合计8,000元，价值不大。公司与瑞得科技协商一致同意以上述询价结果作为定价依据购买该批设备。

该批购买的设备在转让前由控股股东无偿提供给公司使用，是公司的主要生产设备。为保障生产，公司决定购买生产所需的23台设备。收购后公司依法取得生产设备的所有权，确保了生产的稳定性。

公司2015年6月16日召开了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对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3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对收购上述23台设备的相关事宜进行了确认。

该批设备收购完成后，公司使用该批设备进行苦参膜的生产。公司对该批设备的核算方法如下：公司以支付的价款38,000.00元作为该批固定资产的初始入账金额，采用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可使用年限为3年，预计净残值率为5%。

## 2、关联方销售商品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苦参膜销售	市场价	64,102.56	1.31%	205,128.21	1.00%	-	-
合计			<b>64,102.56</b>	<b>1.31%</b>	<b>205,128.21</b>	<b>1.00%</b>	-	-

公司2013年就与湖北汉成开展合作，对湖北汉成销售苦参膜的价格为50元/盒。2014年6月4日，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童刚通过定向增资的方式持有药业公司10%的股权，成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2014年向湖北汉成销售苦参膜4,800盒，销售价格为50元/盒（含税价），在湖北汉成成为关联方前后的销售价格保持不变。2015年1至3月向湖北汉成销售1500盒，销

售价格为 50 元/盒（含税价），而公司对非关联方广西华夏本草，贵州腾济医药等企业的销售价格也为 50 元每盒（含税价）。报告期内，药业公司向关联方湖北汉成销售苦参膜，2014 年实现相关收入 205,128.21 元，2015 年 1 至 3 月实现相关收入为 64,102.56 元。

3、关联方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定价依据	2015年1至3月 关联租赁费	2014年 关联租赁费	2013年 关联租赁费	面积 (平方米)	付款情况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	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8号	2011/1/1	2016/12/31	市场价	22,002	88,011	88,011	1100	报告期后已付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	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8号	2011/1/1	2016/12/31	市场价	13,002	52,006	52,006	650	报告期后已付
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贵州得轩堂制药有限公司	生产用机器设备	-	2014/12/31	无偿	-	-	-	-	-

报告期内，公司向控股股东瑞得科技两处房屋，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8号200平方米办公用房（房屋所有权证号：筑房权证高新字第109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12号）及900平方米厂房，2010年12月29日双方签署了《租赁合同》。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如租赁期间，若公司新建厂房建成且顺利搬迁，则公司有权提前退租；如租赁期满公司新厂未建成，则公司在继续支付租金的条件下，租赁期限自动展期至公司新建厂房竣工且顺利搬迁之日；租金为每平米6.67元/月，每半年支付一次。

2010年12月29日，医药公司与瑞得科技签订《房屋租赁协议》，约定医药公司向瑞得科技承租位于贵阳市阳关村松岭路8号的房屋（房屋所有权证号：筑房权证高新字第11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证号：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12号）用于办公和仓储，租赁面积合计650平方米；租赁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如租赁期间，若股份公司新建厂房建成且顺利搬迁，则医药公司有权提前退租；如租赁期满股份公司新厂未建成，则得轩堂医药在继续支付租金的条件下，租赁期限自动展期至公司新厂房竣工且医药公司

顺利搬迁之日；租金为每平米6.67元/月，每半年支付一次。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瑞得科技的设备进行苦参膜生产，未与瑞得科技签订租赁合同，也未支付租金。2014年11月6日，公司与瑞得科技签订《设备转让合同》，公司以38,000元的价格购买了该批生产设备。详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八（三）、1、关联方购买资产情况”。

#### （四）关联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关联方提供担保或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况。

#### （五）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借入款项及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5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2015年3月31日
瑞得科技	8,022,751.85	106,442.27	1,822,755.08	6,306,439.04
李飞			10,000.00	-10,000.00
郑毅然	-49,000	23,532.12	14,268.60	-39,736.48
茗材贸易	-2,000.00	2,000.00		0.00
<b>合计</b>	<b>7,971,751.85</b>	<b>131,974.39</b>	<b>1,847,023.68</b>	<b>6,256,702.56</b>

续上表

关联方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2014年12月31日
瑞得科技	3,438,026.83	10,797,227.09	6,212,502.07	8,022,751.85
瑞科旅游	907,208.00	1,868.00	909,076.00	0.00
茗材贸易	1,596,000.00	2,000,000.00	3,598,000.00	-2,000.00
李向东	1,676,679.94	3,248,110.00	4,924,789.94	0.00
卢顺林	370,000.00	300,000.00	670,000.00	0.00
郑毅然	-	1,000.00	50,000.00	-49,000.00
<b>合计</b>	<b>7,987,914.77</b>	<b>16,348,205.09</b>	<b>16,364,368.01</b>	<b>7,971,751.85</b>

续上表

关联方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归还	2013年12月31日
瑞得科技	5,362,588.26	2,890,605.07	4,815,166.50	3,438,026.83

李向东	707,680.94	1,752,835.00	783,836.00	1,676,679.94
茗材贸易	-	1,598,000.00	2,000.00	1,596,000.00
瑞科旅游	901,604.00	5,604	-	907,208.00
卢顺林	160,000.00	258,850.00	48,850.00	370,000.00
合计	<b>7,131,873.20</b>	<b>6,505,894.07</b>	<b>5,649,852.50</b>	<b>7,987,914.77</b>

公司成立后对资金的需求较大，由于融资渠道受限，公司运营资金紧张。为了保证公司的快速发展，公司向公司股东及关联方借款用于企业日常经营及厂房建设。

## 2、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情况如下：

### (1) 应收关联方款项明细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李飞	10,000.00	300.00	-	-	-	-
其他应收款-郑毅然	39,736.48	1,898.65	49,000.00	1,470.00	-	-
其他应收款-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	-	2,000.00	60.00	-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中应收李飞、郑毅然款项系其为开拓市场而从公司预支款项。

### (2) 应付关联方款项明细

单位：元

项目及关联方名称	2015年3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6,306,439.04	8,022,751.85	3,438,026.83
其他应付款-李向东	-	--	1,676,679.94
其他应付款-贵阳茗材贸易有限公司	-	-2,000	1,596,000.00
其他应付款-贵州瑞科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	-	907,208.00
其他应付款-卢顺林	-	-	370,000.00
其他应付款-郑毅然	39,736.48	49,000	
其他应付款-郑毅然	10,000		

预收款项-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	25,000.00	-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湖北汉成医药有限公司款项系其在苦参膜采购中多付的货款，金额不大。

#### （六）关联交易决策程序执行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

###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或有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二）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三）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评估情况

评估报告名称	报告编号	评估目的	评估增减值
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	京信评报字[2014]第221号	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造事宜	评估增值89.47万元

截至2015年1月31日，经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贵州得轩堂药业有限公司净资产的评估价值为1,235.67万元，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后的净资产账面价值1,146.20万元，评估增值89.47万元，增值率7.81%。

##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 （一）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缴纳企业所得税后的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子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 1、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提取法定公积金：法定公积金按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 3、经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公积金；
- 4、支付股东股利。

### （二）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向股东分配股利。报告期内，子公司未向股东分配股利。

### （三）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 (四) 公司的现金分红能力

公司章程与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没有明确的现金分红条款，但公司具备现金分红能力，公司将遵从法律的要求，并在保障公司发展的前提下进行现金分红。

子公司最近两年的盈利情况和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净利润			未分配利润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18,970.93	60,415.06	97,431.23	179,001.30	60,030.37	5,656.82

子公司于 2013 年弥补了以前年度亏损，弥补亏损当年未进行现金分红。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 3 月末子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7,402.65 元、332,002.74 元、275,310.63 元，货币资金余额足以支持子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同时子公司的现金分红能力并没有受到外部限制，未来在需要进行现金分红时，其分红的现金流可以支持母公司的现金分红能力。

公司最近两年的盈利情况和未分配利润情况如下：

净利润			未分配利润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674,525.29	1,740,592.33	-23,298.22	489,502.14	-185,023.15	-1,871,078.76

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近两年为负，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2015 年 3 月末，公司未分配利润金额为 489,502.14 元，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1,773,135.81 元，公司的货币资金余额足以支持公司进行现金分红。未来公司具备现金分红能力。

##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 1、控股子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业务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贵州得轩堂医药有限公司	100 万元	批发：中药材、中成药、化学药制剂、抗生素、生化药品、保健食品（袋装），化妆用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医疗器械、消毒卫生用品。	贵州得轩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100%

### 2、报告期内，子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至3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营业收入	4,358,078.38	15,851,101.25	11,671,855.25
利润总额	112,851.74	123,100.70	108,167.47
净利润	68,118.68	60,415.06	97,431.23
<b>项目</b>	<b>2015年3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b>2013年12月31日</b>
资产总额	9,912,985.53	8,841,390.76	13,008,025.88
负债总额	8,724,517.62	7,771,893.78	11,998,943.96
净资产总额	1,188,467.91	1,069,496.98	1,009,081.92

### 十三、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自我评估

#### （一）产品相对单一的风险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苦参膜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该药品是公司的独家品种，针对此药品，公司采取了单品突破的经营战略。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至3月，公司来自苦参膜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56.18%、74.68%、83.51%，占比较大，主营业务相对单一。若由于新厂商的进入或现有厂商的产能大幅扩增，将可能引起产品收益率的下降，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目前公司正积极探索妇科药品新的业务领域，如对专利产品保妇康阴道膜剂进行再开发、苦参药材种植及苦参提取物的再利用、研制器械类保养型及功能型膜剂产品等，以尽快丰富公司业务种类。

#### （二）技术泄密与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妇科中成药行业是知识密集型产业，专业性强，对技术研发能力要求较高，相应地公司对技术的依赖性也较强。技术是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的重要体现。若核心技术外泄将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采取了一系列措施来方式核心技术外泄，如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保密及竞业禁止协议等。

#### （三）药品降价风险

国家《药品政府定价办法》规定，国家对药品价格进行政府管制，政府价格主管部门根据社会平均成本、市场供求状况和社会承受能力制定和调整药品价格。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的药品以及国家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以外的垄断性生产、经营的药品，实行政府定价或者政府指导价；对其他药品，实行市场调节价。苦参膜作为新上市的全国独家妇科产品，销售市场很大程度上受各省药品招标政策、医保政策的影响，虽然国家目前对中成药，尤其是中成

药独家品种采取价格保护政策，但不排除将来可能对中成药进行降价，导致中成药生产企业的盈利能力降低。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今年开展苦参膜 OTC 申报工作，拓展零售、民营医疗等多种市场销售渠道。公司一是通过深化营销改革，拓展市场销售渠道，提升公司产品的销售规模及市场占有率；二是加强生产及内部管理，在保证产品质量的同时尽力降低成本及费用支出，从而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消化产品价格下降带来的不利影响。

#### （四）新版 GMP 实施风险

《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2010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版 GMP）是国家药监局对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制定的基本准则，对药品生产企业的生产质量管理提出了新的要求。根据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药品生产企业需要在规定时间内，对现有生产车间及生产的药品剂型按照新版药品 GMP 要求进行改造并申请再认证。公司计划在 2015 年通过新建生产车间，完成新版药品 GMP 的认证。但新厂房是否能如期完工、是否能够满足新版药品 GMP 的要求并顺利通过验收均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应对措施：新厂房建设、设备安装预计于 2015 年 10 月前完成，公司已着手按照 GMP 认证的要求，对公司生产、经营相关制度进行修订。为避免因新厂区未能及时竣工影响公司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通过 GMP 认证，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已制定 GMP 认证专项工作计划，将结合新厂房施工进度，组织各部门尽早完成认证相关配套准备工作，并适时启动现有厂房的 GMP 认证工作，以减少及消除因资质证书换发与新厂区建设进度的衔接问题给公司经营带来的不利影响。

#### （五）不能有效发挥作用的风险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机制较为简单，未建立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治理机制正在逐步完善，初步建立了适应公司现状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未来随着公司规模进一步扩大，以及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成为非上市公众公司，公司治理机制需要相应地在更大的范围发挥更有效的作用。同时，上述情况也对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使其治理机制迅速实现科学化、高效化和制

度化，或不能做到信息披露的客观、及时，将会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生产运营和投资者的利益。

应对措施：公司将不断鼓励、定期组织管理层学习《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独立制订的公司内部管理制度。通过组织公司管理层学习，以及主动积极与公司主办券商及法律顾问沟通，可以促进公司各职能机构明确责任，行使相应职权，确保公司治理做到形式、实质上均规范运行。公司亦需要更加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保证信息披露及时、客观、有效及准确。证券事务代表应当自主学习专业知识，了解公司财务和经营情况，按照法律要求负责信息披露事务。公司研发、生产和销售环节均应在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制度的约束下进行，应不断完善惩处机制和报告机制，在发现问题时做到及时沟通，有效避免对公司造成影响。

#### （六）研发风险

新药研发具有周期长、投入大，审评通过率低的风险特点。同时，新药成功获批后，还面临较长的市场培育期和政策磨合期。一般来说，中药新产品从立项到上市销售至少需要 8 年。但判断成功与否，还取决于新产品最终占有率。

应对措施：面对以上风险，公司不断创新产品研发的决策体系，持续加强研发队伍建设，不断完善研发激励机制，建立服务于公司产品开发的外部专家团队，结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自身优势，积极开展产学研结合创新，走新产品开发与已有产品深入研究的科技创新路线。

#### （七）租赁厂房未办理房产证的风险

公司 900 平方米厂房系租赁瑞得科技所得，坐落于瑞得科技所有的黔筑高新国用（2004）第 12 号土地上，规划中土地用途为工业用地，是瑞得科技在自有土地上修建而成，建成以来一直未办理房屋所有权证相关手续，存在权属瑕疵。根据《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于违法规定的房租租赁，其行政处罚主要针对出租人，公司作为承租人主要面临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的风险。在此情况下，若因出租方该租赁行为受到行政处罚等原因导致无法继续使用租赁房屋，则公司面临重新租赁厂房或寻求替代措施，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一定的风险。

应对措施：根据政府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上述房产不在政府征收范围，且在公司位于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的新厂房建成投用前，不会被征收拆迁。目前公司租赁的厂房未接到拆迁通知，建筑可继续使用。公司正积极督促瑞得科技尽快通过规范程序取得房屋所有权证，瑞得科技也已积极通过合法、规范的程序办理房屋所有权证。同时，公司已通过招拍挂方式购置土地并建造厂房以解决固定的生产经营场所问题，该项工作目前进展顺利，计划在 2015 年前竣工。据此，公司目前租赁厂房的状况不会直接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 （八）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5,991,227.41 元、7,896,993.32 元、9,000,822.91 元，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虽然报告期末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结构良好，1 年以内应收账款占比 97.23%，但是一旦发生大额坏账，将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不同的客户制定了不同的信用政策，给予了不同的信用额度，公司定期会对客户进行分析，结合客户的经济实力、所属行业状况及业内声誉等因素，对客户的回款能力进行判断；对于回款能力出现较大不确定性的客户，公司则通过调整信用额度、暂停发货、要求提供担保等方式降低货款的回收风险。此外，公司对主要客户分别设有固定的经办人，定期进行应收款项的催收，以此加快账款的回收速度，降低发生坏账的风险。

#### （九）存货管理风险

根据公司销售行业特点，本公司销售业务分代销模式、经销模式两类，代销模式以代销清单做为收入确认依据，经销模式以客户签收的收货单做为收入确认依据。

在代销模式下，客户在药品实现销售后向公司开具代销清单，公司依据代销清单确认收入，在公司确认收入前，发出代销的存货计入发出商品核算。截至 2015 年 3 月末，发出商品的余额为 879,798.86 元，占存货的 46.33%，由于该部分产品不在公司库房内，存货毁损灭失的风险较大，相应的管理成本较高，一旦发生毁损灭失，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对不同的客户制定了不同发出商品政策。对于省外的客户，原则上采用经销的方式，或者采用收取高额保证金后再发货的方式；对于

省内的客户，则收取一定金额的保证金后发货；对于长期合作且信用较好客户则不收取保证金。公司收取的保证金一定程度上对风险敞口进行了覆盖，降低了风险发生带来的损失。除此之外，公司对主要客户分别设有固定的经办人，相关人员需定期核查发出存货的情况，发现问题的，相关经办人及时向主管人员报告。

#### 十四、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 （一）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公司制定了“三年创业、三年发展、三年跨越”的分步实施战略规划，立足于差异化的战略选择，以保护妇女健康为使命，树立以客户为中心核心价值观，构建创新、团队、务实、高效的企业精神，以提高产品质量和满足社会新的需求为公司创新的源动力。公司重视科学研究和技术开发，关注产品质量提升、工艺的创新，产品的研发将朝着妇科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方向，走出一条专攻妇科疾病的研发之路，促使公司尽快成为中成药膜剂的领头企业，妇科药品的品牌企业。同时，公司将继续实施有效可行的员工持股计划，以保持公司管理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队伍的稳定性，保证公司的管理和技术优势。

##### （二）公司各业务板块中长期发展目标

###### （1）公司产品未来发展目标

根据公司现有规模和近年发展情况，结合行业发展趋势，并考虑公司战略计划，公司拟定以下销售收入目标：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5年E	2016年E	2017年E
苦参膜	2600	3500	7000
销售增长率	70%	90%	100%

###### （2）实现目标的保障措施

###### ①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以渠道销售为主，公司会采用对经销商网络培训或现场讲座培训等方式对各地经销商进行长期系统的知识和服务培训。公司将建立以各地经销商为支点，同时启动 OTC 市场建设工作，扩大市场销售面，让公司的产品销售延展而遍布全国各地。具体而言：

i.公司市场销售策略是确保贵州市场销量稳中有升。重点投放湖北、湖南、广西、江西等市场。

ii.定期参加全国行业会议和重点市场的学术会议并设展台，树立积极上进的公司形象；聘请药学及临床医学专家，开展VIP学术交流、医药代表定期培训、医院科室推广会；把产品在重点检验医学核心期刊上做平面广告；利用行业网站宣传产品。

iii.产品销售价格方面的策略与实施：与经销商制定切实可行的销售计划；按年、季、月逐级分解，按医院和产品种类分解、实施；给予经销商销售奖励和累加奖励；灵活掌控，对特殊市场和特殊产品给予特殊价格。

iv.产品售后服务方面的策略与实施：公司将在市场中收集、处理个方面的反馈意见，为全国市场提供专业的后勤保障服务；建立质量投诉处理的绩效管理办法。

v.销售队伍的激励机制：在公司系统绩效管理的原则下，建立一套以销售额、费用、回款、利润、客户投诉、服务质量、客户满意度等相关联的绩效模式。

## ②产品研发计划

公司未来两年内将以贵阳高新区沙文园区的新厂区膜剂生产线为依托，配合苦参膜拓展性配套产品，对专利产品保妇康阴道膜剂进行再开发，同时利用母公司（贵阳高新瑞得科技开发公司）天麻活性原料的专利技术、苦参药材种植及苦参提取物的再利用等技术，重点开发研制器械类保养型、功能型膜剂产品。在全国为数极少的膜剂市场上拓展出膜剂系列产品。并利用先进的膜剂生产技术，抢占全国膜剂第一家的市场品牌。

## ③经营管理计划

公司经营近期目标首先是在今年内完成沙文园区的新厂房建设，力争当年投资、当年建成、当年完成GMP认证；其次面对近年来妇科产品市场需求呈爆发式增长，公司将在2014年-2016年落实全国及各省社保工作。同时公司将以登陆资本市场为契机，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机制。到2017年，通过代理销售及OTC销售模式，全面推进市场占有率，使公司成为行业细分领域的龙头。

### （三）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现有商业模式的一致性

公司自开业经营以来，持续专注于妇科中成药的研制。公司经营目标的制定是在现有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经过审慎考虑和可行性研究后确定的。公司现有的业务经营模式是经营目标实现的基础，目标和计划将有利于增强公司现有业务的服务品质、增加公司业务规模，为公司带来长期稳定的收益。公司业务发展计划的实施必将大大提高公司在行业的整体竞争实力，为公司规模化和品牌化持续发展提供动力，实现公司主营业务大跨步发展。由此可见，公司的经营目标和计划和现有商业模式是一致的。

## 第五节 相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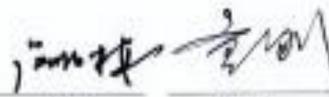
##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李向东



卢顺林



童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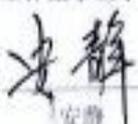


王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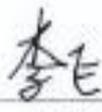


田仁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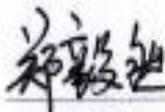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安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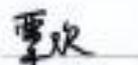


李飞



郑毅然

不兼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覃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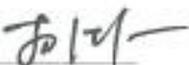
贵州得邦堂护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 8 月 27 日

## 二、申请挂牌公司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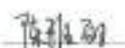
杨德红

项目小组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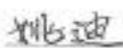


慕周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陈雅丽



姚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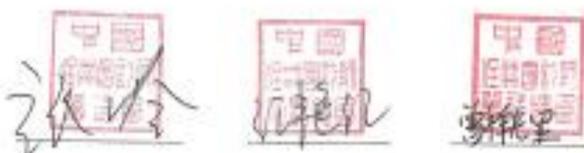
洪晓莹



2015年8月27日

### 三、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签字：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 3月 2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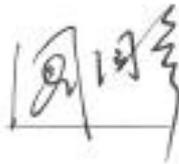
#### 四、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资产评估公司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中京民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7日

## 五、申请挂牌公司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许平文 沈超峰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王超



2015年6月27日

##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